2020年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财政评价情况

2020年财政评价聚焦科技、产业、扶贫等民生领域，共选取2019年度财政预算安排的3个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重点评价。

评价结果具体为2020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2020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为“优”，占比100%，现将评价报告附后，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北岸经开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1年10月**

目录

**[一、 基本情况 2](#_Toc3140)**

[（一） 部门基本情况 2](#_Toc22065)

[（二） 部门2020年工作内容及重点项目 6](#_Toc11658)

[（三） 部门2020总体预算与支出情况 9](#_Toc10768)

[（四） 固定资产 10](#_Toc1788)

[（五） 部门管理 10](#_Toc10799)

**[二、 2020年部门绩效目标 13](#_Toc15967)**

[（一） 保洁重点再突出，设施设备再提升 13](#_Toc17761)

[（二） 加强联合执法，严厉查处“滴撒漏” 14](#_Toc28379)

[（三） 加大宣传，全面提升案件处置效率 14](#_Toc23394)

[（四） 持续常态化巡查，促进长效管理 14](#_Toc11678)

[（五） 坚决落实制度规定，严控新增“两违”建设 15](#_Toc14181)

[（六） 开展集中拆违，推进历史遗留处置 15](#_Toc203)

[（七） 强化机关效能建设，提高行政效能 15](#_Toc30679)

**[三、 评价思路及实施 15](#_Toc17065)**

[（一） 评价思路 15](#_Toc5445)

[（二） 评价目的 17](#_Toc31589)

[（三） 价对象及范围 17](#_Toc2457)

[（四）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7](#_Toc19954)

**[四、 评价结论 19](#_Toc25087)**

**[五、 主要绩效 19](#_Toc14528)**

[（一） 突出重点抓长效，统筹要素再 保障 19](#_Toc6450)

[（二） 落实落细垃圾分类，有效推动绿色发展 20](#_Toc12650)

[（三） 深入规范市容秩序，持续开展整治工作 21](#_Toc17673)

[（四） 积极开展法制工作，推进机制体制改革 22](#_Toc6791)

[（五） 强化拆违治理，开展隐患排查 22](#_Toc14703)

[（六） 推进精细管理，完善数字城管 23](#_Toc19773)

**[六、 存在问题与相关建议 23](#_Toc5175)**

[（一） 存在问题 23](#_Toc31823)

[（二） 相关改进建议 24](#_Toc100)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得分 27](#_Toc9404)**

**[附件2 绩效评价具体分析 34](#_Toc13534)**

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做好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财政局委托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思咨询”），对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以下简称“被评价单位”）进行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经资料评审、现场核查与综合分析，形成本次评价报告。

# 基本情况

## 部门基本情况

### **部门职能职责概述**

根据《中共莆田市第六届委员会会议纪要》(2013年第25号）、《中共莆田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莆田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机构编制问题的通知》（莆委编[2012]4号）和莆田市理顺行政执法队伍管理体制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理顺莆田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队伍管理体制的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原莆田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管理的莆田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执法七大队成建制划转我区党工委、管委会管理，加挂“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牌子，为开发区管委会下属参公事业单位，正科级。其承担的主要职责如下：

（一）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

（二）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委托行使北岸辖区内省政府批准的相对集中处罚权：

1、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

2、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违法建设的行政处罚权；负责辖区范围内工业类项目规划建设批后跟踪监察。

3、城市园林绿化、风景区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行政处罚权。

4、城市道路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5、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侵占城市道路的行政处罚权。

6、《福建省城市建设监察条例》第十条规定的关于城市管理的行政处罚权。

7、城市照明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行政处罚权。

8、城市燃气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行政处罚权。

9、城市桥梁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行政处罚权。

（三）负责城市管理各类举报件、投诉件、督办件、批示件的办理、反馈。

（四）完成北岸经济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和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交办的其他有关工作。

### **部门组织机构**

莆田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执法七大队（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机关内设4个职能科室，下设4个中队。2015年1月原由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管理的三个执法中队划归给各镇政府管理，干部管理、日常工作由各镇政府管理，统一指挥调配，执法业务受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指导。莆田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执法七大队本级为参公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财务室、法制室、综合业务室4个科室，下设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环境卫生管理处1个事业单位。内设机构及下属单位信息如表1所示。

表 1 内设机构

| **序号** | **内设机构/下属单位** | **科室、单位名称** | **职能职责** |
| --- | --- | --- | --- |
| 1 | 内设机构 | 办公室 | 负责综合协调执法局日常工作；协助局领导搞好调查研究，做好决策、部署工作和贯彻落实上级领导的重要指示；负责牵头及督促各中队完成投诉件、督办件、批示件、人大政协提案以及上级交办工作的落实情况；负责局人员日常考勤，做好人事管理；负责机关行政事务管理、接待和后勤保障工作；负责开展创安、卫生、计生、行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对外联络工作。 |
| 2 | 法制室 | 协助局领导制定相关规范性文件和城建业务培训计划，组织实施教育培训；负责对城市管理行政处罚案件的审核把关；负责城市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宣传工作，营造良好的执法环境；负责组织、报送执法证年审、执法考试等工作。 |
| 3 | 财务装备室 | 负责执法局财务工作，管理本局各项经费、国有资产、装备和仓库；负责本局通讯、计算机网络、办公现代化等科技的规划和管理工作；负责本局基本建设规划和计划、项目申请和组织、协调、实施工作；严格执行各项财会制度和计划，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负责办理全局人员的劳动工资。 |
| 4 | 综合业务室 | 负责指导全区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开展综合执法、专项执法、协调城管执法业务工作中本局内设机构之间、本局与其他单位之间的关系；负责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的监督、检查及北岸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执法工作岗位责任制的落实；负责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的统计综合；牵头组织、协调有关职能部门对全区市容环境卫生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指导、监督、检查和考评；组织协调城市管理的综合治理、重大活动和专项整治；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全区城市管理综合考评情况，按季度兑现奖惩，实行专款专用；负责区环卫作业督查考评；负责全区协管员调配使用 |

### **部门人员编制**

《中共莆田市第六届委员会会议纪要》(2013年第25号）、《中共莆田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莆田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机构编制问题的通知》（莆委编[2012]4号）和莆田市理顺行政执法队伍管理体制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理顺莆田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队伍管理体制的实施方案》等文件，核定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0年在职人员编制34人，其中参公管理编制29人，事业编制5人。截至2019年12月在职人员34人，其中参公管理编制29人（含工勤人员6人），事业人员人5人。另外，提前退休1人。具体人员情况如表1-2所示。

## 部门2020年工作内容及重点项目

### 部门2020年工作内容

根据单位提供的2020年工作计划可知，其2020年工作内容包含以下事项：

1. 开展行政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自查工作，按照程序规范、提高效率、简明清晰、方便办事的原则，对相关行政权力编制权力运行流程图。
2. 高效办理投诉件，实现100%办结。
3.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组织干部参加执法证考试，扩大执证人员比例，不断提高执法队伍的整体素质。
4. 始终坚持把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坚持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模范执行国家计划生育政策，单位计划生育率达100%。
5. 狠抓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把提高党员干部的思想觉悟、法纪观念和道德修养作为一项治本的措施来抓，不断强化宣教工作，营造全局上下“转作风、反腐败、创廉洁”的浓厚氛围。
6. 保洁重点再突出，设施设备再提升
7. 加强联合执法，严厉查处“滴撒漏”
8. 加大宣传，全面提升案件处置效率
9. 持续常态化巡查，促进长效管理
10. 坚决落实制度规定，严控新增“两违”建设
11. 开展集中拆违，推进历史遗留处置
12. 强化机关效能建设，提高行政效能

### 部门项目介绍

2020年北岸城管执法局共设置5个项目绩效目标（包括1个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和4个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别是城管执法业务经费，执法局办公场所租金，宣传经费垃圾处理补助款，2018-2020年公厕建设补助经费，垃圾压缩站运营管理费，数字城管外包服务费，垃圾分类、餐厨垃圾收运项目

部门业务费绩：2020年部门业务费包括111.35万元（城管执法业务经费50万元，数字城管外包服务费45.75万元，执法局办公场所租金13.6万元，宣传经费2万元），保障数字城管外包项目的正常开展，保障局机关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垃圾分类餐厨垃圾收运：2020年区财政安排资金30万，用于推进全区垃圾分类及餐厨垃圾收运工作，提高群众垃圾分类意识，完善配套设施设备及日常收运。

垃圾处理补助款：2020年区财政安排资金314万，区财政按照全区户籍人口数每人每年20元标准予以补助，主要用于保障保洁员工资。

2018-2020年公厕建设补助经费：根据2020年为民办实事文件，区财政投入175万元计划建成8座城乡公厕，改善群众如厕难的问题、提升群众的生活品质。

垃圾压缩站运营管理费：根据垃圾压缩站运营管理承包合同，区财政2020年计划投入150万元用于压缩站运营管理使用，压缩站对运至垃圾压缩站的生活垃圾进行及时的压缩转运，做到日产日清

## 部门2020总体预算与支出情况

### 部门2020年预算

（1）年初预算安排情况

2020年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年，北岸城管执法局收入预算为1417.43万元，比上年减少778.9万元，主要原因是北岸未开展环卫一体化项目。其中：人员支出583.08万元，公用支出54万元，项目支出780.35万元。

### 部门2020年实际资金运行情况

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0年，上年度结转151.15万元，年初部门预算1417.43万元，实际到位金额1612.77万元，本年支出金额1684.36万元。具体资金运行情况如表2所示。

**表2 资金运行情况**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资金运行情况（万元） | | | | |
| 上年结转 | 本级部门预算 | 累计到位金额 | 本年支出金额 | 累计结余 |
| 151.15 | 1415.66 | 1612.77 | 1684.36 | 79.56 |

### 项目支出

2020年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申请项目总计19个，年初总预算为7,639.38万元，年末项目实际支出6,917.1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1.76%。具体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情况如表3所示。

表3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情况见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安排金额** | **实际到位金额** | **预算下达金额** | **实际支出金额** |
| 垃圾处理补助款 | 314.00 | 314.00 | 314.00 | 314.00 |
| 垃圾分类、餐厨垃圾收运 | 30.00 | 30.00 | 30.00 | 30.00 |
| 垃圾压缩站运营管理费 | 152.80 | 143.54 | 143.54 | 143.54 |
| 2018-2020年公厕建设补助经费 | 175.00 | 127.00 | 127.00 | 127.00 |

## 固定资产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被评价单位共拥有固定资产215.34万元。被评价单位资产增加方式主要为购入。2020年被评价单位新增固定资产8.39万元，其中，通用设备1.34万元，补录2016年12月公车改革（东埔中队车辆移交综合办）7.06万元。截至2020年底，北岸城管执法局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

## 部门管理

### **决策管理**

被评价单位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和决策管理制度，根据《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三重一大”实施办法》在进行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奖惩、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等“三重一大”事项的决策时，除遇重大突发事件和紧急情况外，由局党组以会议形式集体讨论决定。

###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包括预算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金使用管理、资产管理、财务监督等方面。

（1）预算管理

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及下属单位按照规定编制年度部门预算。预算管理实行“标准统一、归口统筹、集体决策、分级执行”的层级管理形式。部门预算经批准同意后，报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财政局按照法定程序审核、报批。部门预算由收入预算、支出预算组成。

（2）收支管理

单位各项收入由办公室进行归口管理，会计核算等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全部收入包括财政经费拨款收入，纳入年度部门预算（年度收支计划）统一核算和管理。各项收入原则上采用银行转账等非现金方式进行收取，所有收入均需要及时进行登记，按月形成收入报表。

支出范围包括：单位运转类、日常管理类、经济合同类三类。业务处室或归口管理处室经办人根据业务工作计划，发起支出事前申请，填写相关表格，明确经费支出事项、申请依据、资金预算和采购方式，并提供相关资料。业务处室、办公室归口管理岗、财务领导等进行层层审批，大额费用的经济合同类支出申请，按审批权限经审核后，报局党组会集体审议。

（3）政府采购管理

各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莆田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有关规定，结合本单位工作需要，遵循“先预算、后计划、再采购”的工作流程进行采购预算和采购计划的编制与审核；采购计划一经下达，原则上不作调整。计划执行过程中如发生采购项目变更、终止、追加或减少调整计划的，必须按计划编制程序报批。

其中，分散采购是指采购人可以自行采购，也可以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采购过程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有关规定。

达到数额标准以上的项目，应当采用公开招标方式。因特殊情况需要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的，必须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对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分散采购项目，采购人不具备自行招标条件的，应当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代理采购。

（4）资产管理

根据规定，各单位必须依法管理使用国有资产，完善资产管理制度。单位应定期或不定期对资产进行账务清理，每年末进行一次全面清查盘点。

固定资产方面，被评价单位根据《单位财务管理规定》等规定，对固定资产进行分级、动态管理。设立专门人员，负责资产的日常管理工作和清查登记、日常监督检查工作，并明确各资产保管部门的资产管理员，将在使用资产落实到具体人员名下，并督促各部门按规定使用资产，定期检查资产使用情况，确保资产得到有效使用。

（5）财务监督

被评价单位本级及下属单位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建立相应内部控制制度。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财务管理和资金安全负责。单位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依法对单位经济活动进行财务监督。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财务管理部门按规定对被评价单位下属各单位收支项目进行事前审核、监督。

### 人员管理

被评价单位及下属单位根据中共莆田市委组织部、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深入开展公务员平时考核试点工作的通知》（莆人社文〔2016〕106号）和《关于确定各县区公务员平时考核试点单位的通知》（莆人社文〔2016〕193号）等有关精神结合实际，制定了《工作人员平时考核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对人员聘用、岗位设置、编外人员等进行管理。

# 2020年部门绩效目标

本次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绩效目标的设定，按照绩效目标设定的一般原理，以单位三定方案为基础，参照单位工作计划，被评价单位2020年度工作计划如下：

## 保洁重点再突出，设施设备再提升

加强对房前屋后的日常督查暗访次数，从而提高薄弱区域的保洁水平。督促村居每月组织在家党员、保洁员、志愿者、群众等开展卫生大扫除，重点清理村居公共村居卫生问题。加强公厕卫生保洁，清理公厕周边乱张贴、野广告等，劝导群众文明如厕。同时，督促乡镇及时更换破损垃圾箱，全面提高环卫保洁机械化水平，实行一体化、精细化作业，不断提高清扫作业质量和效率。

## 加强联合执法，严厉查处“滴撒漏”

将按照上级的指示继续联合交警、交通等相关部门定期开展渣土车专项整治行动，遏制北岸开发区渣土车辆违规上路、运输过程“滴撒漏”等违规行为。坚决落实“滴撒漏”监管责任，持续重拳出击，形成运输监管严密、巡查执法到位的长效管理模式。

## 加大宣传，全面提升案件处置效率

数字城管是创新城市管理的有效方式，是提高城市管理水平的重要载体。区数字城管中心将持续加大宣传力度，不断提高广大市民对数字城管工作的认识，争取得到更广大市民的理解、支持与配合。另一方面，综合分析数字城管运行中存在的问题，找准症结所在，优化运行流程，完善工作制度，强化监管督导，切实提高案件处置效率，降低案件返工率，全面提升数字城管运行效率。

## 持续常态化巡查，促进长效管理

**一是**完善长效监管机制，对辖区流动摊贩进行动态监管，确保辖区重点路段定人定岗，不留管理空白，及时查处各类流动摊点。**二是**定期开展联合执法行动，零容忍打击“黑气”，震慑辖区内非法销售“黑气”行为；**三是**进一步规范招牌标识设置行为，提高招牌标识档次和质量。

## 坚决落实制度规定，严控新增“两违”建设

**一是**落实省、市、区相关“两违”综合治理相关文件精神，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形成全区统一指挥、协调配合、快速反应、高效处置的工作格局，使专项整治工作做到推进有据、督查有力、落实有效。**二是**加强“两违”巡查，推进综治化巡查，继续保持对新增“两违”的零容忍，发现一起，拆除一起，坚决打赢“两违”整治战役。

## 开展集中拆违，推进历史遗留处置

**一是**啃“硬骨头”，从群众反映最强烈的地方入手，突出“四重点”、“五部位”、“六先拆”、安全隐患部位等为整治重点，开展联合大型执法行动，形成震慑效应。**二是**建立住建、规划、国土、水电气等部门共同参与历史存量违建处置的联动工作机制，严格按照省治违办提出的拆除、没收、完善相关手续、临时使用等方式进行分类分步、分批分期处置，加快化解存量进度。

## 强化机关效能建设，提高行政效能

增强服务意识和工作能力，加强廉政建设和效能监督，提高工作效率、管理效益和社会效果的综合性工作。树立和自觉践行“马上就办”的工作理念，坚持为民、务实、清廉，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奢靡之风，保证行政行为公开、公平、公正、廉洁、高效。

# 评价思路及实施

## 评价思路

在获取被评价单位战略目标、职责、工作计划、财务基础数据等基本资料的基础上，按照逻辑分析法独立构建科学的指标体系，形成以指标体系、社会调研为核心的工作方案。收集全部所需资料，通过对相关资料的分析，结合文献研究，利用指标体系对2020年被评价单位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因此，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将主要按照以下步骤内容开展：

第一，确认当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复核并确认单位职能、单位中长期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梳理并确认各个条线工作任务及要求，在确认工作计划与单位职能、中长期规划及各条线工作要求的关联程度的基础上，明确单位的绩效目标。

第二，梳理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及存量资源。整理总结单位适用、在用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分类整理单位的存量资产、年内新增资产。分类整理单位的年末职工总数（行政编制、事业编制、临聘人员等）、年内人员变动情况。

第三，分析确定当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的评价重点。整理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各项工作。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对应的单位职能或规划内容，分析确定当年整体支出评价的评价重点。项目组将围绕单位职责的履行情况（重点或全部）、单位运行的有效情况（资源配置效率、资源管理水平、资源节约程度等），以及单位职能的实现程度（单位工作的整体效果、单位各项目标的实现程度或贡献度、群众的满意程度等）三方面内容确定。

第四，构建指标体系。按照上述确定的单位职责的履行情况、单位运行的有效情况及单位职能的实现程度三方面内容，构建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通过采用因素分析法、历史动态比较法、目标评价法以及公众评判法，完成对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整体支出的评价。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总分值为100分，绩效评级分优、良、中、合格、不合格。评价得分高于90分（含90分）的，绩效评级为优；得分在80（含80分）—90分的，绩效评级为良；得分在70（含70分）—80分的，绩效评级为中；得分在60（含60分）—70分的，绩效评级为合格；得分在60分以下的，绩效评级为不合格。

## 评价目的

2020年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通过收集被评价单位基本情况、预算制定与明细、部门战略目标及组织架构等信息，分析被评价单位目标战略目标完成与履职情况，总结经验做法，找出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 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评价范围为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 前期准备

（1）文件研读

为了保障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实施过程的科学规范性，项目组对财政部、莆田市相关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文件进行了研读，在文件的指导下科学规范地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项目前期调研与方案确定

在项目开展前期搜集项目资料，全面了解项目基本情况，与相关负责人员进行交流与探讨，研发设计完整、科学的评价方案，确定评价指标体系，交由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财政局论证后定稿。

### 书面评审

资料收集齐全后，博思咨询对材料进行梳理和审核，并形成书面审核意见。目的在于审查被评单位报送资料的完整性、规范性和内容的真实性，重点考察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从中发现差异与问题。

### 综合分析

评价小组对采集的评价相关基础数据资料进行整理汇总，结合现场核查情况，对被评价单位部门整体绩效进行全面分析，形成初步评价意见。

### 出具评价报告

1）撰写报告初稿

根据综合评价结果，撰写评价分析报告，报告撰写的内容包括部门基本情况概述、现场评价总体情况、评价指标分析、绩效实施效果和存在问题、具体改进措施及建议等。

2）提交正式报告

财政局就《绩效评价报告》征求被评价单位意见，博思咨询修订报告并提交正式报告。

# 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整个指标体系整体框架包括2个一级指标，在一级指标下分设6个二级指标，在6个二级指标下分设18个三级指标，少数三级指标下设四级指标。指标数据来源于项目业务相关资料、财务相关资料、访谈和问卷调查等。

综合各类资料情况，综合评定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92.86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指标分析详见附件2）

**在部门决策和管理绩效方面**：部门职能设定明确，部门年度工作计划较合理。被评价单位按照相关制度及部门内控制度开展财务管理，执行情况较好。被评价单位对项目编写了目标书，包含项目绩效目标，但绩效指标不全面，细化量化程度不足。在内控方面，被评价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本单位内控制度，管理制度内容全面。

# 主要绩效

## 突出重点抓长效，统筹要素再 保障

围绕“十三五”期间主要工作目标任务，始终把“清洁家园”、“共建美丽乡村”当作重要工作来抓，持续强化组织领导、突出工作重点、补齐基础短板、狠抓工作成效，努力推进“智慧港城、美丽北岸”建设。一是保洁、整治两手抓。按照“户投放－村收集一镇清运一区处理”生活垃圾处理模式，做到生活垃圾日产日清。通过“日常保洁+卫生整治”两手抓，持续深入开展“每镇一次大行动、每村一次大扫除、每户一次大清理”活动，重点整治垃圾堆放点、清理垃圾死角、房前屋后乱堆放等，全力保障村庄洁化。2020年共清运生活垃圾约23320余吨，整治房前屋后乱堆乱放800余处，清理杂草沟渠约3.6公里。二是改善设施建设。抓紧完善农村基础建设，补齐短板，开展厕所革命。开发区今年计划新建4座城市公厕、1座乡镇公厕及3座农村公厕，落实资金补助，有力推动项目建设，截止至目前8座城乡公厕均已完工。同时，增添环卫设备。今年，北岸不断夯实环卫基础设备，共配备2.2立方米垃圾箱50余个，不同型号垃圾桶2000余个，环卫电动车辆16辆，投入资金约100多万。

## 落实落细垃圾分类，有效推动绿色发展

一是部门联动，制定方案。出台《北岸经开区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莆湄北管办〔2020〕14号）等文件，强化部门联动结合生活垃圾分类业务培训、现场调研等，推动各环节指导督促全覆盖。二是保障设施，加强宣传。今年以来，已投入47万元采购分类垃圾桶600余个、电动分类收集车4部，7座分类屋（亭）已完工。同时，设置LED显示屏、宣传展板、分发宣传手册等，提高垃圾分类知晓率；建立垃圾分类宣教站，并与区教育局合作，搭建废物、旧物改造利用平台，增设游戏互动体验环节，通过参与垃圾分类小卡片、问答等游戏，巩固垃圾分类知识。三是规范收运，定期督查。区餐厨办采取本周检查、次周督查形式，每月组织市场监管、生态环境局、教育局等部门对辖区内的餐厨垃圾管理工作进行联合执法，及时通报。特别针对各餐厨垃圾产生单位的联单、每日台账填写、油水分离器、隔油池等设施设置情况进行检查，严厉打击餐厨垃圾非法收运及随意倾倒、丢弃餐厨垃圾等违法行为，确保餐厨垃圾数量清、去向明。各镇建立餐厨垃圾收运队伍，配备车辆及收运人员，负责日常中小型餐饮店餐厨垃圾的收集登记管理等工作。根据最新摸底调查结果，现有餐厨垃圾产生单位172家。截至目前，共约收运212.58吨。

## 深入规范市容秩序，持续开展整治工作

一是开展安全生产领域整治工作。根据《莆田市人民政府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建立各领域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机制的通知》（莆市安办〔2020〕7号）文件精神，督促各镇执法中队切实履行职责，开展城管领域安全生产整治工作。今年以来，共出动执法车辆138余辆次，出动执法人员684余人次，查处“黑气”30瓶，有效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二是强化户外广告管理。贯彻落实《莆田市户外广告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莆田市招牌标识设置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莆广告委〔2017〕4号）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我区招牌标识设置管理，规范设置行为，按要求开展我区户外广告、招牌标识专项整治行动。同时，按照《关于开展户外广告设施安全检测和隐患排查工作的通知》（莆广告办〔2020〕2号）做好辖区内户外广告设施安全检测和隐患排查工作。今年以来，共清理拆除各类户外广告590处，其中户外广告（含店招）45块，特别是全市“两高”沿线大型广告牌拆除整治行动，仅有我区一家完成。广告牌（占道摆放）422块，横幅布条广告50处，气球、气拱门广告2处，乱张贴乱涂写野广告71处。三是重拳出击，整治渣土“滴撒漏”顽疾。坚持“严格执法、注重实效”的方针，不定期联合区交通执法大队、北岸交警大队等部门开展“铁腕治渣”专项整治行动。今年以来，共开展联合执法行动28次，在联合整治行动中共查处渣土车“滴撒漏”违章行为23件。对渣土车违规上路、“滴撒漏”污染道路等行为实行“零容忍”，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形成严管态势。2020年至今，共立案查处渣土车“滴撒漏”违章行为119件，行政处罚金额117500元，批评教育违规驾驶员238余人次。

## 积极开展法制工作，推进机制体制改革

一是今年以来，共办理案卷119件，其中“滴、撒、漏”行政处罚案卷119件，确保每一份案卷适用法律正确，程序合法，处罚意见适当，经得起检查考验。二是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机制。落实“互联网+监管”工作要求，已领取8个监管事项。三是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以行政权力清单为依据，落实行政处罚“双公示”制度，及时、准确、完整、规范地向市信用办、区信用办报送数据信息，实现信息归集常态化和信用信息全面覆盖。

## 强化拆违治理，开展隐患排查

### 2020年度拆违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2020年，市治违办向我区下发18万平方米的拆违目标务，截至目前，全区共完成“两违”拆除平台录入面积共19.82万平方米，完成市级下达年度拆违目标任务110.11%。

### 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

2020年以来，重点围绕房屋安全隐患排查、铁路沿线环境安全隐患问题及各级投诉及突击抢建未组织即查即拆等方面“两违”列为重点排查整治对象，各镇各职能部门上下联动，落实整改措施，化解安全隐患问题。今年以来，开展行动，共拆除21宗违建，面积0.41万㎡。

### “两违”分批集中交办拆除

2020年以来，我区积极落实市政府分批集中交办拆违任务，开展强力拆违行动，全市统一集中交办拆违专项行动，截至目前，共完成四批79宗“两违”拆除，总面积为3.291万㎡。

## 推进精细管理，完善数字城管

2020年，北岸数字城管根据市城市综合管理考评工作和数字城管系统运行工作要求，结合我区的实际，采用早、晚两班倒工作制度，对接市数字城管指挥中心，切实落实数字城管案件的处置工作，进一步细化、完善数字城管城市部件管理单位划分、事件立案、结案规范、工作责任追究等制度，推进数字城管中心平台高效运行。

# 存在问题与相关建议

## 存在问题

### 绩效目标不够全面，合理性仍需关注

**一是部门效益目标与年度重点工作关联性不强。**2020年申报项目多为经常性项目，但效益目标与年度重点工作、往年实施情况关联性不强，无法从横向和纵向体现财政资金投入后各年度变化，不利于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工作成效的体现。二**是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有混淆。**产出指标未能充分涵盖子项目的情况，且产出目标与效益目标混淆，目标编制不够全面。

### 部门预算编制不够准确，个别项目资金支出不够规范

**一是部门预算编制不够准确。**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主要依据往年预算执行情况和工作内容，编制部门预算。但部分项目的测算依据不足，导致部分项目经费需进行调整。二**是被评价单位资金未进行专账管理。**部分项目资金涉及多级政府，部分项目对资金进行统筹管理，不利于掌握各级资金的支出进度。

### 排名情况不够理想，实施效益有待提高

项目效益有待提高。根据《莆田市城乡环境卫生考评领导小组 关于2020年城乡卫生环境年终考评情况的通报》（莆环考【2021】1号）北岸管委会，综合排名仅排名第五、城区排名第五、农村排名第四，在完成部门既定工作的前提下，需要进一步提升部门工作实施效益，从而提升整体排名。

## 相关改进建议

###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提高部门绩效目标编制科学性

绩效目标管理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起点，在整个预算绩效管理中起着基础性作用，预算部门应当予以重视。**一是科学编制部门绩效目标。**相比项目而言，部门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职责、行业发展、年度重点工作有着较大的联系，因此，设定部门绩效目标时应充分考虑以上因素，保证部门绩效目标的科学性。**二是完整编制各项目绩效指标。**被评价单位在申报项目时，应结合项目特点、资金使用方向等情况，科学设定各个项目的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确保绩效目标完整、科学；此外，应格外关注各目标的完成时限，确保可考核。三**是严格区分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被评价单位应加强对绩效目标的学习，明确区分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更好地引导各项工作开展。具体而言，产出指标更多体现做了什么，效益指标更多体现项目实施带来的效果。

### 科学编制预算，提高资金支出率，规范资金支出

**一是预算编制应具体、细化。**一般来看，部门预算包含了基本支出与项目支出，对于往年有支出的，可参照实际执行情况进行编制，并对应调整资金不足或支出率偏低的各项支出。但对于新增项目，需加强对预算编制合理性的考察，明确单价、工作量等具体事项，确保各项支出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编制准确。与此同时，细化各项支出计划。**二是加强财务监控。**被评价单位应在年中，或按月度对各项支出进行监控，对于执行率明显偏低的，需及时与业务部门了解原因，并提出后续支出建议。对于因特殊情况导致的无法支出，需加强与财政局的沟通，及时进行调整。三是**加强专账管理。**针对资金来源渠道较多这一情况，被评价单位应按照不同项目、不同资金来源设置专账，以便清晰掌握各级资金支出情况，确保资金安全。

### 重视过程监管，保证项目实施进度

**加强过程监管。**过程监管对于保证项目实施进度及实施质量，具有较为重要的意义，因此，被评价单位应积极做好自查，既要掌握单位组织实施的项目的情况，也要对第三方实施的项目进行一定的监管及验收，必要时可引入专业机构参与，确保各项工作及时、高质完成。

#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得分** | **指标解释** | **指标评分细则** | **得分** | **数据来源** |
| **A部门决策（35分）** | A1部门目标（12分） | A11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的明确性与合理性（2分） | 2 | 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目标的设定情况；中长期规划目标应设定明确，应与政府中长期规划目标相适应，且应与部门职能相适应。 | ①设定了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得0.25分；②设定的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明确，得0.5分；③能够适应《城管局“十三五”规划》，得0.25分；④能够与部门职能相适应，得0.5分。 | 0.5 | 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部门“三定”方案、部门职能文件。 |
| A12年度工作目标的明确性与合理性（2分） | 2 | 部门年度工作目标的设定是否明确合理 | ①部门年度工作目标是否明确设定，得1分；②年度工作目标与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一致，得1分。 | 2 | 上级工作目标文件和十三五规划 |
| A13年度工作计划与年度工作目标的一致性（2分） | 2 |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 | 将部门详细工作计划与年度工作目标对应匹配，视匹配情况酌情得0-2分。 | 2 | 年度工作计划与年度工作目标文件 |
| A14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 3 |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年度工作目标的一致性。 | ①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计1分；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计1分；③与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任务相一致计1分。 | 3 | 部门中长期规划、部门“三定”方案、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与工作计划、部门绩效目标申报表 |
| A15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 3 | 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依据部门工作目标和工作任务进行细化、量化，绩效指标是否可衡量。 |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计1分；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计0.5分。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0.5分；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计1分。 | 1.5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与工作计划。 |
| A2部门职能（10分） | A21部门职能的明确性与科学性（1分） | 1 | 考察部门职能界定是否明确科学，是否有相关文件。 | ①职能明确、设定依据充分，得1分；②有“三定”文件，但职能描述不明确，得0.5分；③没有职能设定的文件依据且职能不清，得0分 | 1 | 部门职能描述、“三定”文件 |
| A22年度工作目标与部门职能的适应性（4分） | 4 | 部门所设定的具体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能相适应。 | 将部门详细工作目标与部门职能对应匹配，视匹配情况酌情得0-4分。 | 4 | 部门年度工作目标、部门职能 |
| A23年度具体工作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4分） | 4 | 部门年度各类具体工作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 将部门年度具体工作与部门职能对应匹配，视匹配情况酌情得0-4分。 | 4 | 部门年度各项具体工作，部门职能 |
| A24部门内设科室及下属单位职责的明确性（1分） | 1 | 部门内设科室及下属单位具体职责是否明确 | ①有职责文件制度规定部门各科室及下属单位具体职责，得0.5分；②具体职责明确，得0.5分。 | 1 | 内设科室及下属单位职责文件 |
| A3资源配置（13分） | A31基本支出预算合理性（2分） | 2 | 用以反映部门年度基本支出预算是否根据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标准进行合理编制。 | ①如实核定人员基数，得1分；②根据基本预算标准进行编制，得1分。 | 2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标准、基本支出预算 |
| A32项目支出预算合理性（4分） | 4 | 用以反映部门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程序、预算依据、适用范围的合理性。 | ①预算程序合理，得1分；②预算依据充分，得2分；③符合资金使用范围，得1分。 | 4 |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编制详细资料，访谈、文件梳理等、其他资料 |
| A33人力资源投入合理性（2分） | 2 | 用以反映部门核定人员的编制与部门工作内容的合理性 | 通过问卷及访谈调研，分析人员的工作量和工作时长，视匹配情况得0-2分。 | 2 | 人员编制文件、调研 |
| A34办公资源投入合理性（2分） | 2 | 用以反映部门现有办公资源能否满足部门日常工作需求。 | ①办公资源经费保障充足，得1分；②办公资源配置合理，得1分。 | 2 | 部门办公资源配置情况、调研等资料 |
| A35重点项目资源分配合理性（3分） | 3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根据重点项目资源分配，对重点项目完成实施的保障程度进行评分。能够保障重点项目顺利实施、全面完成当年工作目标任务的得满分，每有一项重点项目因资金不足无法完成，则权重（3分）的1/3扣分，扣完为止。 | 3 | 重点项目相关资料 |
| **B部门管理（20分）** | B1预算管理（7分） | B11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1分） | 1 | 部门基本支出本年度决算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程度。 | 预算执行率=部门基本支出决算/部门基本支出预算×100%。决算数：部门本年度基本支出实际支出资金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以及当年批复的调整数。预算完成率≥95%得满分，未达到的按权重进行扣分。 | 1 | 基本支出预算批复，预算调整批复、预算编制等其他资料 |
| B12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4分） | 4 | 部门项目支出本年度决算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程度。 | 预算执行率=部门项目支出决算/部门项目支出预算×100%。决算数：部门（单位）本年度项目支出实际支出资金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项目支出预算数以及当年批复的调整数。预算完成率≥95%得满分，未到按权重进行扣分。 | 3.86 | 项目支出预算批复，预算调整批复、预算编制等其他资料 |
| B13“三公经费”控制率（1分） | 1 | 部门本年度“三公”支出经费总额与“三公”经费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制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三公”经费预算总额）×100%。“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满分，≥120%得0分，区间内按权重进行扣分。 | 1 | 三公经费使用情况 |
| B14预算调整情况（1分） | 1 | 用以反映预算单位是否根据年中预算实际执行情况及时合规进行预算调整。 | ①根据年中预算执行情况及时申请预算调整，得0.5分；②按规定程序进行预算调整，得0.5分。 | 1 | 预算调整相关资料 |
| B2财务管理（6分） | B2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情况（1分） | 1 |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得0.3分；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得0.3分；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得0.4分。 | 1 | 财务管理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调研 |
| B22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 4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4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专题论证，1分；④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0.6分；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一旦存在该指标不得分。 | 4 | 资金支出相关凭证、流程梳理等 |
| B23财务监控的有效性（1分） | 1 | 用以反映部门财务监控监督工作的有效性，包括监控、监督措施的制定及执行等方面。 | ①制定明确的财务监控监督措施，得0.5分；②监控、监督措施执行有效，得0.5分。 | 1 | 财务监控监督相关办法及条款，实际执行情况资料 |
| B3人力资源管理（2分） | B31在职人员控制率（1分） | 1 |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人员编制数。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满分，有超出不得分。 | 1 | 部门编制数、在职人数、年内变化情况 |
| B32人力资源管理执行情况（1分） | 1 | 考察部门人力资源管理的健全性及执行规范性，包括在编、派遣、临时员工的管理，包括招聘、培训、工资发放及考核等。 | ①有具体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文件或参照文件，得0.5分；②严格按照相关文件对各类型人员进行管理和考核，得0.5分 | 1 | 人力资源管理相关文件及实施情况 |
| B4资产管理（2分） | B41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情况（1分） | 1 |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使用而制定的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资产使用办法等管理制度，得0.25分；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得0.25分；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得0.5分。 | 1 | 资产管理相关办法 |
| B42固定资产在用率（1分） | 1 |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及程度。 | 固定资产在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固定资产在用率达到95%以上得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1分）5%，扣完为止。 | 1 | 固定资产卡片、固定资产使用信息等 |
| B5业务管理（3分） | B51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情况（1分） | 1 | 部门为加强业务管理、规范业务执行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业务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①已制定或具有业务管理、项目管理等管理制度，得0.25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0.25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得0.5分。 | 1 | 业务管理相关办法及执行情况资料 |
| B52政府采购规范性（1分） | 1 | 考察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程序、采购方式的规范性 | ①政府采购方式、程序都规范，得满分；②采购方式、程序中每有一点不规范，扣0.5分，扣完为止。 | 1 | 政府采购相关资料 |
| B53监督考核情况（1分） | 1 | 考察部门是否对各所属单位或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工作监督和定期考核。 | 有定期指导记录、考核结果，得1分，缺少项按权重进行扣分。 | 1 | 监督考核记录等 |
| **C部门绩效（24分）** | C1部门产出（24分） | C11公厕建设管理完成情况（4分） | 4 | 考察新建和改造公厕的完成情况 | 考察新建公厕是否完成4座、提升改造农村公厕3座否完成，按照权重分\*完成率进行打分 | 4 | 改造提升公厕项目资料 |
| C12环卫管理服务保障水平提升（4分） | 4 | 考察新能源环卫车及充电站的完成情况。 | 考察2020年计划购置新能源环卫汽车16辆是否完成，得分=满分\*完成率 | 4 | 采购合同、验收记录 |
| C13执法管理监督持续深入情况（4分） | 4 | 考察市城管综合执法局综合执法情况情况。 | 联合执法参与率100%。 | 4 | 工作报告和工作总结 |
| C14法治建设开展情况（4分） | 4 | 考察是否完成法治建设工作的任务。 | 办理案卷合规率100%，得分=完成率\*满分 | 4 | 案卷办理记录 |
| C15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开展情况（4分） | 4 | 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工作情况。 | 拆违目标任务完成率100%，得分=完成率\*满分 | 4 | 工作报告和工作总结 |
| C16数字城管效能提升情况（4分） | 4 | 数字城管相关工作落实情况。 | 人员在岗率100%，得分=完成率\*满分 | 4 | 工作报告与祥光考勤记录 |
| **C部门绩效（21分）** | C2部门效果（15分） | C21市容市貌和卫生环境改善情况（10分） | 10 | 考察城市卫生环境及公厕环境的改善情况 | 指标评分细则： 考察城市卫生环境及公厕环境的改善情况，酌情得0-10分。 | 6 | 市容环境考核评估简报 |
| C22社会公众满意度（5分） | 5 | 社会公众对城管局的满意情况。 | 通过发放的问卷调查进行评分，该项满意度 ①最终满意度≥90%，得4分； ②90%＞最终满意度≥80%，得3分； ③80%＞最终满意度≥60%，得2分； ④最终满意度＜60%，得0分。 | 5 | 问卷调查、访谈 |
| C3部门可持续发展（6分） | C31队伍建设情况（2分） | 2 | 考察部门管理人员是否定期接受培训，熟悉政策、提高业务能力。 | 部门全体人员每年至少接受一次业务或政策等培训，酌情得0-2分。 | 2 | 培训记录、培训效果调研 |
| C32信息共享、公开情况（2分） | 2 |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绩效信息及其他信息，是否相关部门信息共享，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信息公开透明及信息共享情况。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绩效信息及其他信息，得0.5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绩效信息及其他信息，得0.5分。③各处室、下属单位及相关部门信息共享，得1分。 | 2 | 信息公开、信息共享情况 |
| C33长效管理创新情况（2分） | 2 | 考察部门是否在鼓励处室改进管理、提高效率方面建立了新举措，比如人员绩效考核机制、信息化建设、数据库管理等，是部门工作长期可持续发展的保障。 | 管理创新机制和措施明确，且有相应工作及产出。酌情得0-2分。 | 2 | 管理创新情况 |
| **合计** |  | **100分** | **100.00** |  |  | **92.86** |  |

# 附件2 绩效评价具体分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11“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的明确性与合理性”**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 | 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目标的设定情况；中长期规划目标应设定明确，应与政府中长期规划目标相适应，且应与部门职能相适应。 | |
| 指标权重 | | | | | 指标权重：2分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反映项目单位工作中长期规划的合理性以及与政府中长期规划目标的匹配性。 | |
| 评价标准 | | | | | 指标标杆值：设定了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且目标明确，能够适应《城管局“十三五”规划》，与部门职能相适应，得满分。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的明确性与合理性是十分必要的。 | |
| 指标评分细则： ①设定了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得0.25分；②设定的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明确，得0.5分；③能够适应《城管局“十三五”规划》，得0.25分；④能够与部门职能相适应，得0.5分。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 | 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市政府相关规划、部门“三定”方案、部门职能文件。 | |
| 评价结果 | | | | | 并未设定部门相关“十三五”规划，或其他部门中长期目标与规划，部门三定方案为2013年制定，但部门根据实际工作要求，制定相对应的年度工作计划 | |
| 指标得分：0.5分 | |
| **A12“年度工作目标的明确性与合理性”**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 | | 部门年度工作目标的设定是否明确合理 |
| 指标权重 | | | | | | 指标权重：2分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反映部门年度工作目标的明确性和合理性，与部门中长期规划的适应性。 |
| 评价标准 | | | | | | 指标标杆值：部门设定明确的年度工作目标，且年度工作目标与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一致，得满分。 |
| 指标标杆值依据：年度工作目标的明确性与合理性是做好部门工作的基础。 |
| 指标评分细则： ①部门年度工作目标是否明确设定，得1分；②年度工作目标与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一致，得1分。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 | | 上级工作目标文件或其他中长期规划 |
| 评价结果 | | | | | | 年度工作目标与上级部门工作要求。 |
| 指标得分：2分 |
| **A13“年度工作计划与年度工作目标的一致性”**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 | | | |
| 指标权重 | | | 指标权重：2分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反映市城管局年度工作计划与年度工作目标的适应性。 | | | |
| 评价标准 | | | 指标标杆值： 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且与部门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得满分。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和年度工作目标一致性是做好部门工作的基础。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将部门详细工作计划与年度工作目标对应匹配，视匹配情况酌情得0-2分。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年度工作计划与年度工作目标文件 | | | |
| 评价结果 | | | 基于北岸城管执法局2020年工作目标，制定了2020年度工作计划及相关实施方案。 | | | |
| 指标得分：2分 | | | |
| **A14“绩效目标合理性”**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 |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年度工作目标的一致性。 | |
| 指标权重 | | | | | 指标权重：3分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反映年度部门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 | |
| 评价标准 | | | | | 指标标杆值：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一致，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与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任务相一致，得满分。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绩效目标设置情况是预算的规范和基础。 | |
| 指标评分细则： ①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计1分；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计1分；③与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任务相一致计1分。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 | 部门中长期规划、部门“三定”方案、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与工作计划、部门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评价结果 | | | | | 绩效目标与工作计划；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与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任务相一致。 | |
| 指标得分：3分 | |
| **A15“绩效指标明确性”**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依据部门工作目标和工作任务进行细化、量化，绩效指标是否可衡量。 | | | |
| 指标权重 | | | 指标权重：3分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反映年度部门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 | | | |
| 评价标准 | | | 指标标杆值：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得满分。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绩效目标设置情况是预算的规范和基础。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计1分；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计0.5分。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0.5分；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计1分。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与工作计划。 | | | |
| 评价结果 | | | 未能有效地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绩效指标不清晰，衡量性一般，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未能有效体现年度重点项目。 | | | |
| 指标得分：1.5分 | | | |
| **A21“部门职能的明确性与科学性”**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考察部门职能界定是否明确科学，是否有相关文件。 | | | |
| 指标权重 | | | 指标权重：1分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反映部门职责划分的明确性与科学性。 | | | |
| 评价标准 | | | 指标标杆值：职能明确、设定依据充分，得满分。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三定”文件对部门职能进行了界定。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①职能明确、设定依据充分，得1分；②有“三定”文件，但职能描述不明确，得0.5分；③没有职能设定的文件依据且职能不清，得0分。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部门职能描述、“三定”文件 | | | |
| 评价结果 | | | 根据《中共莆田市第六届委员会会议纪要》(2013年第25号）、《中共莆田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莆田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机构编制问题的通知》（莆委编[2012]4号）和莆田市理顺行政执法队伍管理体制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理顺莆田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队伍管理体制的实施方案》等文件对城管局的部门职能进行了界定，职能描述清晰 | | | |
| 指标得分：1分 | | | |
| **A22“年度工作目标与部门职能的适应性”**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部门所设定的具体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能相适应。 | | | |
| 指标权重 | | | 指标权重：4分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反映部门年度工作目标的明确性和合理性，与部门职能的适应性。 | | | |
| 评价标准 | | | 指标标杆值：部门详细工作目标与部门职能相适应，得满分。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年度工作目标与部门职能的适应性是做好部门工作的基础。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将部门详细工作目标与部门职能对应匹配，视匹配情况酌情得0-4分。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部门年度工作目标、部门职能 | | | |
| 评价结果 | | | 年度工作目标与部门职能匹配 | | | |
| 指标得分：4分 | | | |
| **A23“年度具体工作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部门年度各类具体工作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 | | |
| 指标权重 | | | 指标权重：4分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反映部门年度具体工作与部门职能的适应性。 | | | |
| 评价标准 | | | 指标标杆值：年度具体工作与部门职能匹配，得满分。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年度具体工作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是做好部门工作的基础。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将部门年度具体工作与部门职能对应匹配，视匹配情况酌情得0-4分。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部门年度各项具体工作，部门职能 | | | |
| 评价结果 | | | 年度具体工作与部门职能匹配 | | | |
| 指标得分：4分 | | | |
| **A24“部门内设科室及下属单位职责的明确性”**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部门内设科室及下属单位具体职责是否明确。 | | | |
| 指标权重 | | | 指标权重：1分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部门内设科室及下属单位职责的明确性反映了单位管理制度的健全性，是管理的基础。 | | | |
| 评价标准 | | | 指标标杆值：职责文件制度规定部门各科室及下属单位具体职责，具体职责明确，得满分。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部门各科室及下属单位的职责文件制度和具体职责标准。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①职责文件制度规定部门各科室及下属单位具体职责，得0.5分；②具体职责明确，得0.5分。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内设科室及下属单位职责文件 | | | |
| 评价结果 | | | 制定了《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  行政执法局内设机构职责》，明确了各科室的具体职责，职责明确。 | | | |
| 指标得分：1分 | | | |
| **A31“基本支出预算合理性”**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用以反映部门年度基本支出预算是否根据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标准进行合理编制。 | | | |
| 指标权重 | | | 指标权重：2分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基本支出预算合理性反映部门预算计划的完整合理性，体现了内控制度的健全性。 | | | |
| 评价标准 | | | 指标标杆值：如实核定人员基数，根据基本预算标准进行编制，得满分。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资金分配与工作计划内容的对应性。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①如实核定人员基数，得1分；②根据基本预算标准进行编制，得1分。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标准、基本支出预算 | | | |
| 评价结果 | | | 根据核定人员基数和根据基本预算标准进行编制。 | | | |
| 指标得分：2分 | | | |
| **A32“项目支出预算合理性”**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用以反映部门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程序、预算依据、适用范围的合理性。 | | | |
| 指标权重 | | | 指标权重：4分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项目支出预算合理性反映部门预算计划的完整合理性，内控制度的健全性。 | | | |
| 评价标准 | | | 指标标杆值：预算程序合理，预算依据充分，符合资金使用范围，得满分。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项目支出预算合理性反映部门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程序、预算依据、适用范围的合理性。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①预算程序合理，得1分；②预算依据充分，得2分；③符合资金使用范围，得1分。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编制详细资料，访谈、文件梳理等、其他资料 | | | |
| 评价结果 | | | 项目支出预算程序合理；预算依据充分；符合资金使用范围。 | | | |
| 指标得分：4分 | | | |
| **A33“人力资源投入合理性”**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用以反映部门核定人员的编制与部门工作内容的合理性 | | | |
| 指标权重 | | | 指标权重：2分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人力资源投入合理性体现了资源配置的规范性，内控制度的健全性。 | | | |
| 评价标准 | | | 指标标杆值：编制人数满足日常的办公需求，人员的工作量和工作时长饱和，得满分。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人力资源投入合理性反映部门核定人员的编制与部门工作内容的合理性。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通过问卷及访谈调研，分析人员的工作量和工作时长，视匹配情况得0-2分。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人员编制文件、调研 | | | |
| 评价结果 | | | 在职人员编制34人，其中参公管理编制29人，事业编制5人。截至2019年12月在职人员34人，其中参公管理编制29人（含工勤人员6人），事业人员人5人。另外，提前退休1人。可以满足部门工作内容的需求。 | | | |
| 指标得分：2分 | | | |
| **A34“办公资源投入合理性”**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用以反映部门现有办公资源能否满足部门日常工作需求。 | | | |
| 指标权重 | | | 指标权重：2分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办公资源投入合理性体现了资源配置的规范性，内控制度的健全性。 | | | |
| 评价标准 | | | 指标标杆值：办公资源经费保障充足，办公资源配置合理，得满分。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办公资源投入合理性反映部门现有办公资源满足部门日常工作需求。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①办公资源经费保障充足，得1分；②办公资源配置合理，得1分。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部门办公资源配置情况、调研等资料 | | | |
| 评价结果 | | | 办公资源经费可以满足城管局日常需求及办公资源配置合理。 | | | |
| 指标得分：2分 | | | |
| **A35 “重点项目资源分配合理性”**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 | |
| 指标权重 | | | 指标权重：3分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重点项目资源分配合理性体现了资源配置的规范性，内控制度的健全性。 | | | |
| 评价标准 | | | 指标标杆值：能够保障重点项目顺利实施、全面完成当年工作目标任务，得满分。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重点项目资源分配合理性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根据重点项目资源分配，对重点项目完成实施的保障程度进行评分。能够保障重点项目顺利实施、全面完成当年工作目标任务的得满分，每有一项重点项目因资金不足无法完成，则权重（3分）的1/3扣分，扣完为止。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重点项目相关资料 | | | |
| 评价结果 | | | 分配的资源可以满足重点项目的需求，未出现重点项目因资金不足导致无法完成任务。 | | | |
| 指标得分：3分 | | | |
| **B11“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部门基本支出本年度决算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程度。 | | | |
| 指标权重 | | | 指标权重：1分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反映基本支出预算的执行情况。 | | | |
| 评价标准 | | | 指标标杆值：预算完成率≥95%，得满分。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预算执行率=部门基本支出决算/部门基本支出预算×100%。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决算数：部门本年度基本支出实际支出资金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以及当年批复的调整数。预算完成率≥95%得满分，未达到的按权重进行扣分。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基本支出预算批复，预算调整批复、预算编制等其他资料 | | | |
| 评价结果 | | | 2020年基本支出预算和决算数均为637.0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 | | |
| 指标得分：1分 | | | |
| **B12“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部门项目支出本年度决算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程度。 | | | |
| 指标权重 | | | 指标权重：4分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反映项目支出预算的执行情况。 | | | |
| 评价标准 | | | 指标标杆值：预算完成率≥95%，得满分。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预算执行率=部门项目支出决算/部门项目支出预算×100%。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决算数：部门（单位）本年度项目支出实际支出资金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项目支出预算数以及当年批复的调整数。预算完成率≥95%得满分，未到按权重进行扣分。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项目支出预算批复，预算调整批复、预算编制等其他资料 | | | |
| 评价结果 | | | 2020年项目支出决算数为716.11万元，预算数为780.3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1.76%。 | | | |
| 指标得分：3.86分 | | | |
| **B13“‘三公经费’控制率”**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制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 | | |
| 指标权重 | | | 指标权重：1分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反映“三公经费”是否按照规范控制。 | | | |
| 评价标准 | | | 指标标杆值：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满分。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三公经费”控制的基本要求。“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三公”经费预算总额）×100%。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满分，≥120%得0分，区间内按权重进行扣分。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三公经费使用情况 | | | |
| 评价结果 | | |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为5.3万元，2020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为5.3万元。 | | | |
| 指标得分：1分 | | | |
| **B14“预算调整情况”**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用以反映预算单位是否根据年中预算实际执行情况及时合规进行预算调整。 | | | |
| 指标权重 | | | 指标权重：1分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反映年度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 | | |
| 评价标准 | | | 指标标杆值：根据年中预算执行情况及时申请预算调整，按规定程序进行预算调整，得满分。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反映预算单位是否根据年中预算实际执行情况及时合规进行预算调整。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①根据年中预算执行情况及时申请预算调整，得0.5分；②按规定程序进行预算调整，得0.5分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预算调整相关资料 | | | |
| 评价结果 | | | 预算调整均按照文件规定执行 | | | |
| 指标得分：1分 | | | |
| **B2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情况”**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 | |
| 指标权重 | | | 指标权重：1分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反映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情况和执行情况。 | | | |
| 评价标准 | | | 指标标杆值：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得满分。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财务管理的基本要求。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①是否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得0.3分；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得0.3分；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得0.4分。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财务管理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调研 | | | |
| 评价结果 | | | 建立了内部控制基本制度以及经费支出指南，制度合法、合规及完整。 | | | |
| 指标得分：1分 | | | |
| **B22“资金使用合规性”**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
| 指标权重 | | | | | 指标权重：4分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反映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 |
| 评价标准 | | | | | 指标标杆值：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专题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满分。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严格执行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和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
| 指标评分细则：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专题论证，1分；④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1分；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一旦存在该指标不得分。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 | 资金支出相关凭证、流程梳理等 | |
| 评价结果 | | | | | 资金支出有完整的审批手续，同时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 |
| 指标得分：4分 | |
| **B23“财务监控的有效性”**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用以反映部门财务监控监督工作的有效性，包括监控、监督措施的制定及执行等方面。 | | | |
| 指标权重 | | | 指标权重：1分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反映财务监控的执行情况。 | | | |
| 评价标准 | | | 指标标杆值：制定明确的财务监控监督措施，监控、监督措施执行有效，得满分。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财务监控、监督措施的制定及执行是财务管理工作的关键。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①制定明确的财务监控监督措施，得0.5分；②监控、监督措施执行有效，得0.5分；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财务监控监督相关办法及条款，实际执行情况资料 | | | |
| 评价结果 | | | 已经制定了相应的经费支出指南，同时财务人员对经费支出进行审核 | | | |
| 指标得分：1分 | | | |
| **B31“在职人员控制率”**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 | | |
| 指标权重 | | | 指标权重：1分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反映部门编制投入使用情况。 | | | |
| 评价标准 | | | 指标标杆值：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满分。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人员编制数。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满分，有超出不得分。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部门编制数、在职人数、年内变化情况 | | | |
| 评价结果 | | | 在职人员编制34人，其中参公管理编制29人，事业编制5人。截至2019年12月在职人员34人，其中参公管理编制29人（含工勤人员6人），事业人员人5人。另外，提前退休1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96.67%。 | | | |
| 指标得分：1分 | | | |
| **B32“人力资源管理执行情况”**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考察部门人力资源管理的健全性及执行规范性，包括在编、派遣、临时员工的管理，包括招聘、培训、工资发放及考核等。 | | | |
| 指标权重 | | | 指标权重：1分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反映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 | | |
| 评价标准 | | | 指标标杆值：有具体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文件或参照文件，严格按照相关文件对各类型人员进行管理和考核，得满分。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 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的健全是人力资源管理工作的基本。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①有具体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文件或参照文件，得0.5分；②严格按照相关文件对各类型人员进行管理和考核，得0.5分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人力资源管理相关文件及实施情况 | | | |
| 评价结果 | | | 根据中共莆田市委组织部、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深入开展公务员平时考核试点工作的通知》（莆人社文〔2016〕106号）和《关于确定各县区公务员平时考核试点单位的通知》（莆人社文〔2016〕193号）等有关精神，制定了《七大队参照管理工作人员平时考核  工作实施方案》（莆执七〔2016〕1号），并严格按照文件的文件进行人员管理和考核。 | | | |
| 指标得分：1分 | | | |
| **B41“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情况”**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使用而制定的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 | |
| 指标权重 | | | 指标权重：1分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反映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情况和执行情况。 | | | |
| 评价标准 | | | 指标标杆值：已制定或具有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资产使用办法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得满分。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是管理工作的基础。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资产使用办法等管理制度，得0.25分；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得0.25分；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得0.5分。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资产管理相关办法 | | | |
| 评价结果 | | | 制定了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制度要求启用办公用品申购表、领用登记表、办公设施维修登记表及办公用品管理统计表。 | | | |
| 指标得分：1分 | | | |
| **B42“固定资产在用率”**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及程度。 | | | |
| 指标权重 | | | 指标权重：1分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反映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及程度。 | | | |
| 评价标准 | | | 指标标杆值：固定资产在用率达到95%以上，得满分。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固定资产在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固定资产在用率达到95%以上得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1分）5%，扣完为止。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固定资产卡片、固定资产使用信息等 | | | |
| 评价结果 | |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被评价单位共拥有固定资产215.34万元。被评价单位资产增加方式主要为购入。2020年被评价单位新增固定资产8.39万元，其中，通用设备1.34万元，补录2016年12月公车改革（东埔中队车辆移交综合办）7.06万元。截至2020年底，北岸城管执法局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  固定资产在用率100%。 | | | |
| 指标得分：1分 | | | |
| **B51“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情况”**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部门为加强业务管理、规范业务执行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业务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 | |
| 指标权重 | | | 指标权重：1分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反映业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情况和执行情况。 | | | |
| 评价标准 | | | 指标标杆值：已制定或具有业务管理、项目管理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得满分。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业务管理的基本要求。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①已制定或具有业务管理、项目管理等管理制度，得0.25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0.25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得0.5分。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业务管理相关办法及执行情况资料 | | | |
| 评价结果 | | | 基于综合内控管理制度，制定了经费支出指南等业务管理制度，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 | | |
| 指标得分：1分 | | | |
| **B52“政府采购合规性”** | | | | | | |
| 指标解释 | 考察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程序、采购方式的规范性 | | | | | |
| 指标权重 | 指标权重：1分 | |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反映部门政府采购的执行情况。 | | | | | |
| 评价标准 | 指标标杆值：政府采购方式、程序都规范，得满分。 | |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是否按照政府采购目录执行；采购程序是否规范。 | |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①政府采购方式、程序都规范，得满分；②采购方式、程序中每有一点不规范，扣0.5分，扣完为止。 | |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政府采购相关资料 | | | | | |
| 评价结果 | 政府采购的程序和采购方式均规范 | | | | | |
|  | 指标得分：1分 | | | | | |
| **B53“监督考核情况”** | | | | | | |
| 指标解释 | | 考察部门是否对各所属单位或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工作监督和定期考核。 | | | | |
| 指标权重 | | 指标权重：1分 |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监督考核是部门年度工作任务之一。 | | | | |
| 评价标准 | | 指标标杆值：有定期指导记录和考核结果，得满分。 |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监督考核是部门工作的基本要求。 |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有定期指导记录、考核结果，得1分，缺少项按权重进行扣分。 |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监督考核记录等 | | | | |
| 评价结果 | | 基于《莆田市城乡环境卫生考评办法（试行）》（莆政办〔2020〕58号）通报结果，有针对性地开展日常相关工作。 | | | | |
| 指标得分：1分 | | | | |
| **C11“公厕建设管理完成情况”** | | | | | | |
| 指标解释 | | 考察新建和改造公厕的完成情况 | | | | |
| 指标权重 | | 指标权重：4分 |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 环卫基础设施建设是部门年度工作任务之一。 | | | | |
| 评价标准 | | 指标标杆值：完成8座公厕的新建、改扩建，得满分。 |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公厕建设管理完成情况体现了部门年度工作任务的完成情况。 | | | | |
| 考察新建公厕是否完成8座公厕的新建、改扩建，按照权重分\*完成率进行打分 |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改造提升公厕项目资料 | | | | |
| 评价结果 | | 开发区今年计划新建4座城市公厕、1座乡镇公厕及3座农村公厕，落实资金补助，有力推动项目建设，截止至目前8座城乡公厕均已完工。 | | | | |
| 指标得分：4分 | | | | |
| **C12“环卫管理服务保障水平提升”** | | | | | | |
| 指标解释 | | 环卫管理服务保障水平提升的完成情况。 | | | | |
| 指标权重 | | 指标权重： 4分 |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环卫管理服务保障水平提升是部门年度工作任务之一。 | | | | |
| 评价标准 | | 指标标杆值：考察2020年计划购置新能源环卫汽车16辆是否完成 |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考察环卫管理服务保障水平提升是否完成 | | | | |
| 指标评分细则：考察2020年计划购置新能源环卫汽车16辆是否完成，得分=满分\*完成率 |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采购合同、验收记录 | | | | |
| 评价结果 | | 配备2.2立方米垃圾箱50余个，不同型号垃圾桶2000余个，环卫电动车辆16辆。 | | | | |
| 指标得分： 4分 | | | | |
| **C13“执法管理监督持续深入情况”** | | | | | | |
| 指标解释 | | 考察执法管理监督持续深入情况。 | | | | |
| 指标权重 | | 指标权重：4分 |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执法管理监督持续深入是年度工作任务之一。 | | | | |
| 评价标准 | | 指标标杆值： 联合执法参与率100%。 |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联合执法，体现了部门年度工作任务的完成进度。 |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联合执法参与率≥95%得满分。得分=参与率\*满分 |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工作报告和工作总结 | | | | |
| 评价结果 | | 2020年，共开展联合执法行动28次，在联合整治行动中共查处渣土车“滴撒漏”违章行为23件。联合执法参与率100%。 | | | | |
| 指标得分： 4分 | | | | |
| **C14“法治建设开展情况”** | | | | | | |
| 指标解释 | | 考察是否完成法治建设工作的任务。 | | | | |
| 指标权重 | | 指标权重：4分 |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法治建设工作的完成情况是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之一。 | | | | |
| 评价标准 | | 指标标杆值： 办理案卷合规率100%。 |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确保每一份案卷适用法律正确，程序合法，处罚意见适当，经得起检查考验 | | | | |
| 指标评分细则：办理案卷合规率100%，得分=完成率\*满分 |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案卷办理记录 | | | | |
| 评价结果 | | 2020年，共办理案卷119件，其中“滴、撒、漏”行政处罚案卷119件，确保每一份案卷适用法律正确，程序合法，处罚意见适当，经得起检查考验。二是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机制。落实“互联网+监管”工作要求，我局已领取8个监管事项。三是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以行政权力清单为依据，落实行政处罚“双公示”制度，及时、准确、完整、规范地向市信用办、区信用办报送数据信息，实现信息归集常态化和信用信息全面覆盖。 | | | | |
| 指标得分： 4分 | | | | |
| **C15“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开展情况”** | | | | | | |
| 指标解释 | | 考察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工作拆违治理和隐患排查的情况。 | | | | |
| 指标权重 | | 指标权重：4分 |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为部门需要履行的工作职责之一。 | | | | |
| 评价标准 | | 指标标杆值：完成市级下达年度拆违目标任务，得满分。 |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100%完成市级下达年度拆违目标任务。 | | | | |
| 指标评分细则：拆违目标任务完成率100%，得分=完成率\*满分 |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工作报告和工作总结 | | | | |
| 评价结果 | | 2020年，市治违办向我区下发18万平方米的拆违目标务，截至目前，全区共完成“两违”拆除平台录入面积共19.82万平方米，完成市级下达年度拆违目标任务110.11%。  重点围绕房屋安全隐患排查、铁路沿线环境安全隐患问题及各级投诉及突击抢建未组织即查即拆等方面“两违”列为重点排查整治对象共拆除21宗违建，面积0.41万㎡。  全市统一集中交办拆违专项行动，共完成四批79宗“两违”拆除，总面积为3.291万㎡ | | | | |
| 指标得分：4分 | | | | |
| **C16“数字城管效能提升情况”** | | | | | | |
| 指标解释 | | 考察数字城管相关工作落实情况 | | | | |
| 指标权重 | | 指标权重：4分 |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数字城管相关工作是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之一。 | | | | |
| 评价标准 | | 指标标杆值：符合市城市综合管理考评工作和数字城管系统运行工作要求，得满分。 |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数字城管相关工作落实情况，酌情得0-4分。 |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工作报告与祥光考勤记录 | | | | |
| 评价结果 | | 开发区各镇、区直各相关单位指定专职人员对接平台，处理各类派发案件。区平台通过数字城管工作微信群及时对接各相关单位坐席员和整改人员，实时跟踪案件整改落实情况。对工作中遇到的疑难问题及时汇报、协调，确保问题及时解决。同时，定期召集相关职能部门召开数字城管工作协调会，针对数字城管日常工作中遇到的难点疑点交流意见，理顺职责。区城管办每月发文对城市综合管理工作情况进行通报，并报送区城管委领导。  全面梳理辖区内所有的主次干道和背街小巷，做到全覆盖不遗漏，按照“主干道严禁、次干道严控，背街小巷规范”的原则，逐步制定具体分类管理标准，强化统一管理。针对数字城管案件的高发类型、高发区域，加强日常巡逻与检查，提前遏制案件发生，减少数字城管案件的发案率。 | | | | |
| 指标得分： 4分 | | | | |
| **C21“卫生环境和市容市貌改善情况”** | | | | | | |
| 指标解释 | | 考察城市卫生环境及公厕环境的改善情况 | | | | |
| 指标权重 | | 指标权重：10分 |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市容环境整治，改善公厕环境，优化卫生环境是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之一。 | | | | |
| 评价标准 | | 指标标杆值：城市卫生环境及公厕环境考评结果为优秀，得满分。 |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城市卫生环境及公厕环境考评结果体现了部门年度工作的完成情况和产出效果。 |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考察城市卫生环境及公厕环境的改善情况，酌情得0-10分。 |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市容环境考核评估简报 | | | | |
| 评价结果 | | 根据莆田市城乡环境卫生考评工作领导小组2020年度年终考评情况通报，综合排名：北岸管委会排名第五。 | | | | |
| 指标得分： 6分 | | | | |
| **C22“社会公众满意度”** | | | | | | |
| 指标解释 | | 社会公众对城管局的满意情况 | | | | |
| 指标权重 | | 指标权重：5分 |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社会满意度是项目实施效果的评价的基本内容，是建立服务型政府的社会基础。 | | | | |
| 评价标准 | | 指标标杆值：最终满意度≥90%，得满分。 |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社会公众满意度体现了社会公众对部门年度工作的肯定情况。 |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12345办结满意度数据进行评分，该项满意度①最终满意度≥90%，得5分；②90%＞最终满意度≥80%，得4分；③80%＞最终满意度≥60%，得3分；④最终满意度＜60%，得0分。 |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问卷调查、访谈 | | | | |
| 评价结果 | | 最终满意度100%。 | | | | |
| 指标得分：5分 | | | | |
| **C31“队伍建设情况”** | | | | | | |
| 指标解释 | | 考察部门管理人员是否定期接受培训，熟悉政策、提高业务能力。 | | | | |
| 指标权重 | | 指标权重：2分 |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队伍建设是年度工作任务和部门职能的一部分。 | | | | |
| 评价标准 | | 指标标杆值：部门全体人员每年至少接受一次业务或政策等培训，得满分。 |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部门管理人员接受培训，熟悉政策、提高业务能力符合队伍建设的要求，是队伍建设的具体体现。 |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部门全体人员每年至少接受一次业务或政策等培训，酌情得0-2分。 |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培训记录、培训效果调研 | | | | |
| 评价结果 | | 定期组织开展业务培训工作；认真开展安全生产、突发事件应对工作，组织人员参加应急培训。 | | | | |
| 指标得分：2分 | | | | |
| **C32“信息共享、公开情况”** | | | | | | |
| 指标解释 | | | |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绩效信息及其他信息，是否相关部门信息共享，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信息公开透明及信息共享情况。 | | |
| 指标权重 | | | | 指标权重：2分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信息共享、公开透明是部门工作职能之一。 | | |
| 评价标准 | | | | 指标标杆值：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绩效信息及其他信息，各处室、下属单位及相关部门实现信息共享，得满分。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共享情况反映了部门信息公开透明情况。 | | |
| 指标评分细则：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绩效信息及其他信息，得0.5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绩效信息及其他信息，得0.5分。③各处室、下属单位及相关部门信息共享，得1分。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 | 信息公开、信息共享情况 | | |
| 评价结果 | | | | 2020年预算批复要求向社会公开预算信息，并在北岸经开区官网进行了公示；城管局各处室、下属单位信息公开透明，通过政务信息平台进行公示。 | | |
| 指标得分：2分 | | |
| **C33“长效管理创新情况”** | | | | | | |
| 指标解释 | | 考察部门是否在鼓励处室改进管理、提高效率方面建立了新举措，比如人员绩效考核机制、信息化建设、数据库管理等，是部门工作长期可持续发展的保障。 | | | | |
| 指标权重 | | 指标权重：2分 | | | | |
|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部门长效管理创新情况是部门年度工作任务之一。 | | | | |
| 评价标准 | | 指标标杆值：管理创新机制和措施明确，且有相应工作及产出，得满分。 | | | | |
| 指标标杆值依据： 处室改进管理、提高效率方面建立的新举措是部门工作长期可持续发展的保障。 | | | | |
| 指标评分细则： 管理创新机制和措施明确，且有相应工作及产出。酌情得0-2分。 | | | | |
|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 | 管理创新情况 | | | | |
| 评价结果 | | 为进一步提升档案管理工作水平，为数据信息化打好基础。城管局按照档案管理要求，与各股室沟通协调资料归档相关工作，及时将档案送至专业整档机构进行规范整理归档，做好档案信息的保护工作；同时做好电子数据的收集、整理，做到收一份文，及时存录一份文件；建立健全按照档案管理制度，对单位档案进行常态化管理，按照标准档案进行保存，做好档案的收藏和保密工作。 | | | | |
| 指标得分：2分 | | | | |

**北岸经开区2020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北岸经开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1年9月**

**北岸经开区2020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落实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为进一步强化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管理的绩效理念，完善扶贫资金绩效评价机制，不断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通过查找和分析项目组织实施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从而提出具有针对性的建议与对策，为领导决策提供科学有力的依据。根据《中共莆田市委 莆田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莆委发〔2019〕2号）等有关文件要求，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北岸经开区财政局引入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思恒效”）参与，组织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2020年度扶贫专项资金实施绩效评价工作。

# 项目概况

##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北岸经开区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农业农村局），区农业农村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及管委会关于农业、水利、林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农业、水利、林业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区农业农村局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股、行政审批股）、农村股、农业股、林业股（管委会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水务股、农经股（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办公室）、管委会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7个职能股室。

## 基本情况

### 立项依据

20世纪80年代，中国开始有组织、有计划、大规模地开展农村扶贫开发，随后中国先后制定实施了《国家八七扶贫攻坚计划》（1994—2000年）、《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01—2010年）》、《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11—2020年）》等减贫规划。重点支持老革命根据地、少数民族地区、边远地区、贫困地区的农业、乡镇企业、基础设施和文教卫生事业的发展。

根据《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北岸经开区扶贫开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 2020 年脱贫攻坚工作要点的通知》（莆湄北扶组〔2020〕1号），2020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收官之年，需全面做好2020年脱贫攻坚工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和《福建省扶贫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莆田市市级财政扶贫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莆财农〔2019〕88号）等有关规定，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是指安排的用于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以及市委市政府确定的扶贫发展等方面的专项资金。由市财政局、农业农村局共同管理。

### 绩效目标

#### 总体目标

根据《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北岸经开区扶贫开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 2020 年脱贫攻坚工作要点的通知》（莆湄北扶组〔2020〕1号），2020年度总体目标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区工作要求，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在打好新冠肺炎疫情阻击战的同时，保持脱贫攻坚态势，强化责任落实，咬定目标、严格标准，聚焦老区脱贫奔小康，着力补齐"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短板，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一鼓作气、乘势而上，坚决高质量打赢脱贫攻坚战。

#### 2020年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2020年度扶贫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2020年度扶贫专项资金的整体目标为：及时拨付资金，资金使用合规，提高农民收入。具体详见表1。

表1-2020年度扶贫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 | 三级 | 指标解释 | 指标分值 | 绩效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保障对象的数量 | 保障对象的数量 | 8 | 38.00 | 38 |
| 质量指标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资金用于专项业务的占比 | 8 | 100.00 | 100 |
| 时效指标 |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 | 资金拨付时间 | 10 | 100.00 | 99 |
| 成本指标 | 2020年扶贫专项资金 | 计算方法：按照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 9 | 300.00 | 300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产业扶贫是否有成效 | 是否有新增扶贫产业 | 3 | 是 | 是 |
| 农民收入是否增加 | 是否提高农民人均纯收入 | 2 | 是 | 是 |
| 社会效益指标 | 农业基础设施条件是否改善 | 是否新增农业基础设施 | 5 | 是 | 是 |
| 生态效益指标 | 贫困乡村面貌是否得到改观 | 是否改善人居环境 | 5 | 是 | 是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投入产出率 | 计算方法：产出的成果÷投入的总数X100% | 5 | 100.00 | 98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贫困户及贫困村对该补助的满意度 | 10 | 95.00 | 95 |

# 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 组织管理情况

### 组织管理机构

2020年度扶贫专项资金经费364.42万元，北岸经开区并未制定区级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参考《莆田市市级财政扶贫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莆财农〔2019〕88号）规定。各县（区、管委会）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履行下列管理职责：

* 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负责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核，按时完成任务清单的任务；财政部门按规定及时拨付专项资金；
* 对辖区内所实施的项目进行监督管理；
* 编制项目绩效目标，按照市农业农村局、财政局要求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 项目使用范围

根据《莆田市财政局 莆田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莆田市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莆财农〔2019〕88号），专项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表2-2020年度扶贫专项资金支出方向

|  |  |  |
| --- | --- | --- |
| 序号 | 支出类型 | 用途 |
| 1 | 贫困村提升工程支出 | 用于扶贫建档立卡贫困村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 |
| 2 | 破壳消薄支出 | 用于发展壮大薄弱村空壳村集体经济，实现村村都有稳定的集体经济收入。 |
| 3 | 精准扶贫医疗综合补助支出 | 用于保障建档立卡贫困患者在本市县区级及以上公立医院和省属三级公立医院发生的住院和门诊特殊病种的医疗费用，经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和省精准扶贫医疗叠加保险报销后，个人负担部分 |
| 4 | 造福工程支出 | 主要用于支持造福工程搬迁补助和造福工程集中安置区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 |
| 5 | 产业扶贫支出 | 主要用于扶持贫困户发展特色优势农业和农产品加工、休闲农业（农家乐）、森林旅游、电子商务、光伏扶贫等项目。 |
| 6 | 就业扶贫支出 | 主要用于扶持建档立卡贫困对象参加公益性岗位和公交驾驶员培训。 |
| 7 | 商业保险扶贫支出 | 主要用于为建档立卡贫困对象购买意外伤害及医疗补充保险、农业产业扶贫保险等支出。 |
| 8 | 老少边岛发展支出 | 主要用于老区村、少数民族村、边远沿海及山区村、海岛村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完善基础设施、提升公共服务等支出。 |
| 9 | 整村推进支出 | 主要用于驻村干部工作经费。驻村干部工作经费用于市派驻村干部的工作调研、差旅费、生活住房租赁等与驻村工作的相关支出。 |
| 10 | 其他扶贫支出 | 用于东西部扶贫协作、山海协作对口帮扶等支出； |
| 11 | 用于贫困村、贫困户救灾及灾后重建等支出； |
| 12 | 用于支持探索资产收益扶贫，支持贫困户、贫困村及非贫困村资产收益扶贫，收益重点用于解决贫困户生产生活困难； |
| 13 | 市委、市政府确定的扶贫发展事项。 |
| 14 | 在确保完成市里下达的任务清单的前提下，县（区、管委会）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可根据本地工作实际，在本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内统筹使用资金。 | |

## 项目财务管理状况

### 资金到位情况

2020年度北岸经开区扶贫专项资金本年财政资金预算安排300.00万元，当年北岸经开区财政核拨356.64万元，实际支出356.64万元。

### 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核对《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北岸经开区扶贫专项资金明细账》、《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北岸经开区扶贫专线资金支出归类明细表》及财政指标书、资金拨付材料等相关文件。2020年度扶贫专项资金区级财政经费使用情况详见表3。

表3 2020年度扶贫专项资金区级财政经费使用情况表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文号** | **北岸经开区财政支出金额**  **（万元）** |
| 贫困对象续聘公益性岗位 | 北财指20116、511号 | 3.14 |
| 贫困对象职业技能免费培训 | 北财指20199号 | 2.31 |
| 春节精准扶贫慰问 | 北财指2020号 | 9.59 |
| 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 北财指20252号 | 0.06 |
| 端午节慰问 | 北财指20356号 | 0.39 |
| 贫困村市级补助及区级配套（东埔镇） | 北财指2042号 | 10.00 |
| 贫困村市级补助及区级配套（山亭镇） | 北财指2042号 | 20.00 |
| 产业及就业扶贫发展资金 | 北财指20480号 | 0.36 |
| 扶贫专项建设基金利息 | 北财指20481号 | 0.01 |
| 中秋慰问 | 北财指20573号 | 0.34 |
| 贫困村基础设施补助资金 | 北财指20600号 | 300.00 |
| 2020年精准扶贫保险保费 | 北财指20684号 | 10.35 |
| 产业扶贫保险省级财政保费补贴资金 | 北财指20723、764号 | 0.08 |
| 合计 | | 356.64 |

# 绩效评价组织实施情况

## 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将立足于财政资金支出情况，针对扶贫专项资金的资金、管理、成果、社会满意度等实施环节开展评价，并运用绩效原理对项目的效率性、效益性、公平性等方面进行研究分析。充分反映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发掘管理过程中的问题，总结项目成效，全面了解相关人员满意度，为今后项目决策和管理提供有意义的参考意见和建议。

## 评价依据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

《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闽委发〔2019〕5号）

《福建省扶贫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中共莆田市委 莆田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莆委发〔2019〕2号）

《莆田市市级财政扶贫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北岸经开区扶贫开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 2020 年脱贫攻坚工作要点的通知》（莆湄北扶组〔2020〕1号）

农村农业局提供的绩效自评材料，包括：项目招投标材料、项目申报材料、自评报告、扶贫工作总结和相关附件等其他材料。

##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 1. 前期准备：成立了评价组并积极进行前期准备工作，确定了评价的目的、范围、原则及工作方案；评价组成员通过沟通、交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
    2. 数据采集、现场核查：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评价组对农村农业局与绩效评价涉及的数据进行了数据采集、资料核查，从而对项目有更深入地了解。
    3. 资料汇总、评价分析：评价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数据进行汇总、对比、分析，进一步完善证明材料，形成项目基础数据表。
    4. 沟通反馈、报告撰写：经过与项目单位沟通、交换意见，项目组内部讨论和修改，完成评价报告的撰写工作。

#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

## 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应当遵循的原则

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效益和效率等。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4.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舍弃那些无足轻重、可有可无的指标，做到精简实用。

5.经济性原则。指标内涵应当明确、具体、可衡量，数据及佐证资料应当可采集、可获得，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 评定方法及等级设定

本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法、服务对象评判法等。

1.比较法。是指通过实际支出、实施效果等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地区同类支出等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服务对象评判法。是指通过对服务对象进行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的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 评价指标设计

基于上述绩效评价原则、方法和标准选用的考量，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财政部、福建省和莆田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要求，参考《财政部 扶贫办关于印发《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财农〔2017〕115号），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为两级，一级指标4项，分别是：资金投入，资金监管，资金使用成效，加减分项；二级指标8项，分别是：北岸经开区本级预算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建设和执行，监督检查制度建设和执行，贫困人口减少，资金精准使用情况，资金投入，机制创新，违规违纪情况。总基础分值为100分，其中资金投入指标为15分，资金监管指标为20分，资金使用成效指标为65分；加减分项为调整指标，最高加5分，最高减15分。具体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详见附件1。

#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资金投入（15分）

资金投入指标主要评价专项扶贫资金的投入情况，包括北岸经开区本级预算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一个二级指标。

### 北岸经开区本级预算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5分）

北岸经开区2020年度财政扶贫资金预算金额为300万元。已完成投入356.64万元，结余资金0.00万元，报账率100.00%，已达到支出进度要求。北岸经开区年度预算安排了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并达到投入目标数额，完全响应目标值，得15分。

## 资金监管（17.5分）

资金监管指标主要评价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监督管理责任落实情况，包括2个二级指标：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建设和执行、监督检查制度建设和执行。

### 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建设和执行（10分）

北岸经开区依据了《莆田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莆田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实施细则＞的通知》（莆扶办〔2018〕82号）、《扶贫资金信息公开细则》，进一步强化了财政扶贫资金和项目的监督管理，提高了财政扶贫资金的使用效益；在政府信息平台（网址：http://www.ptmzwba.gov.cn/）进行公示公告，公开了扶贫有关政策、资金使用及项目安排等情况。完全响应目标值，得5分。

到村到户项目按程序进行了公告公示，保证了群众的知情权，增加了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和使用的透明度。该项指标完全响应目标值，得5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 监督检查制度建设和执行（8.5分）

为保障扶贫资金使用、管理和资金使用效益的正常实施，北岸经开区主要参照《莆田市市级财政扶贫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开展相关工作，未在北岸经开区本级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相关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该项指标未完全响应目标值，扣0.5分，得0.5分。

2020年中，由北岸经开区纪工委、扶贫办、财政局牵头开展了脱贫攻坚专项监督检查，进一步督导相关部门加快资金支出进度，提高扶贫资金规范程度，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成效。2020年7月21日北岸经开区扶贫办发布了《关于做好2020年脱贫攻坚专项监督检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2020年12月出具了《2020年脱贫攻坚工作总结》。该项指标完全响应目标值，得3分。

北岸经开区在开展的2020年涉脱贫攻坚专项监督检查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如贫困人口收入增加不稳定、公益岗位工资发放不及时、扶贫项目建设管理不规范等问题，各相关责任单位依旧在处理中，相关规定与管理制度也在同步推进。该项指标未完全响应目标值，扣1分，得1分。

经与财政局、民政局、农业农村局相关人员座谈、询问，2020年北岸经开区无国家、省级扶贫监督举报电话（或邮箱）对北岸经开区的转办件。北岸经开区市建立了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公众投诉举报平台，设立监督举报电话：0594-5963318，接受全社会监督，无本级举报电话信访件。完全响应目标值，得4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满分10分，得8.5分。

## 资金使用成效（65分）

资金使用成效指标主要评价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使用效果，包括2个二级指标：贫困人口减少，资金精准使用情况。

### 贫困人口减少（20分）

北岸经开区2020年建档立卡贫困户66户225人（其中国定5户16人，省定61户209人），截至2020年12月底已全面实现脱贫。完全响应目标值，得20分。

### 资金精准使用情况（42分）

通过实施产业扶贫、教育扶贫、金融扶贫等精准扶贫项目，不断全面巩固提升脱贫成果，扶贫成效显著。2020年贫困人口年人均纯收入19114.03元，同比增长率30.8%；贫困村平均集体经济收入40.69万元。

1. 资金使用瞄准建档立卡贫困户情况。2020年北岸经开区本级扶贫专项资金投入356.64万元，贫困村基础设施补助资金300.00万元；发放“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资金2.31万元；精准扶贫对象节日慰问10.32万余；贫困村财政专项扶贫发展补助30.00万元；产业及就业扶贫发展补助0.36万元。通过资金投入和项目建设，扶贫产业带动能力不断增强，贫困群众收入不断增加。

（2）项目与脱贫成效挂钩情况。全部财政扶贫资金统筹安排整合使用紧紧围绕建档立卡贫困群众稳定持续脱贫，项目实施与脱贫成效紧密挂钩，着力增强贫困人口自我发展能力，提高贫困人口收入水平，改善贫困人口生产生活条件，没有出现资金挪作他用、长期滞留以及资金使用效益不明显的问题。

（3）北岸经开区扶贫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北岸经开区还未制定本级的扶贫资金专项管理办法，主要参照上级文件《莆田市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开展相关工作，核查本项目相关的资料，2020年度北岸经开区专项扶贫资金中共有10.32万元用于精准扶贫对象节日慰问和改善精准扶贫对象的生活，所有支出均附有完整的会议纪要、支出指标拨款通知单、询价文件等相关佐证材料，节日慰问相关支出未违反扶贫发展相关文件原则，但根据《莆田市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此类支出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内。该项指标未完全响应目标值，扣3分。

（4）扶贫专项资金绩效管理情况。北岸经开区还未制定本级的扶贫资金专项管理办法，主要参照上级文件《莆田市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开展扶贫专项资金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在强资金管理和保证扶贫资金使用效益上需进一步加强。2020年对扶贫资金项目进行了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并对工作中发现的相关问题，要求各相关部门即刻进行了整改，通过深入开展财政扶贫资金绩效评价和监督检查工作，加强扶贫资金使用单位的绩效理念和项目绩效管理的规范性以及增强了财政资金使用的效率。

（5）扶贫项目受益群众满意度情况。结合财政资金帮扶群众调查及满意度的反馈信息和《扶贫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自评表》，满意度达到95%以上。

综合上述，该指标分值45分，实际得分42分。

## **加减分**（最高加5分，最高减15分）

加减分项指标主要评价资金投入、机制创新和违规违纪情况，包括3个二级指标：资金投入、机制创新和违规违纪情况。

### 资金投入（加分项，分值2分）

北岸经开区2019年扶贫专项资金480万元，按照考评年增长10%，2020年扶贫资金480\*10%=528万元（其中社保口228万，含临时救助47万，春节慰问64万，城乡医疗救助117万），含下南山片区改造提升款100万。相较于2019年本级预算投入增幅为10%。完全响应目标值，加2分。

### 机制创新（加分项，分值1-3分）

#### 创新挂钩帮扶机制。

建立“1+2”挂钩机制，实现每一户贫困户均有区、镇两级责任人结对帮扶。创新“1+5”扶贫收益机制，2016年每一户贫困户由区、镇、村三级和社会力量统筹5万元扶贫基金，投资产生收益全部归于贫困户。

#### 创新资产收益机制。

搭建“村企合作”平台，指导贫困村盘活“资金、资产、资源”，3个贫困村合计投入195万元到企业，收取投资收益。山亭社区、东仙社区与市振兴新能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投资建设光伏发电项目，每个社区年收益5万元；东仙社区与振兴集团签订合作协议，投资50万元建设研学基地，年均收益5万元；山亭社区将办公楼两层闲置房改造建设成为社区托教中心和综合文化培训中心，每年增收3万元；东埔社区利用集镇中心优势，改造旧社区居委会办公楼，并将部分楼层租赁东埔嘉华医院，年约收益15万元。

#### 创新社会参与机制。

引导北岸军民扶贫协会与2户重点对象开展“一对一”结对帮扶，及时掌握帮扶需求，给予针对性帮扶，2020年向重点帮扶对象捐赠资金2万元；发挥企业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消费扶贫优势，引导6家企业积极建设北岸“扶贫加油站”，安置贫困人口就业4人，其中对吸纳3个贫困人口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的3个企业给予就业扶持0.6万元；带动社会爱心企业、爱心人士帮扶，福建永庆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捐资10万元用于慰问贫困对象；山亭镇西龙寺为贫困对象给予每户600元慰问金；忠门镇琼山村蒋金杰为陈国林户捐资2万元扶持该户3个子女就学；忠门镇秀前村赵金凤连续两年为每户贫困户给予1500元春节慰问品；赛得利纤维（福建）有限公司给予东埔镇2户贫困户1000元慰问金。

#### 创新扶贫保障机制。

成立开发区妈祖大爱慈善协会，社会捐资500万元用于我区建档立卡贫困户扶贫济困帮扶、医疗费用减负等。联合人保财险公司就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重大疾病、社会救助、自然灾害救助、返贫等保障达成协议，免费为每年每人投保并缴纳500元保险费，凡在保险期限内发生重大疾病、遭受自然灾害、贫困子女升学等，最高可享受20万元理赔金，有效减轻贫困户因病及意外产生的费用负担。

完全响应目标值，加3分。

### 违规违纪情况（减分项，分值0.2-15分）

通过与财政局、农业农村局相关人员座谈、询问，北岸经开区2020年不存在中央和省级审计、财政日常监管和专项核查、纪检监察、检察、扶贫监督巡查等发现和曝光的违纪违法使用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情况。该项指标不减分。

#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

北岸经开区2020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主要目标任务已经实施完成，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投入到位、资金监管制度比较健全、扶贫资金使用的效果较好。经综合评价，该项目绩效评价总得分99.5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 项目成果

**产业扶贫项目。**建设光伏发电、胡萝卜基地、研学基地等5个产业扶贫基地建设，通过入股分红和带动就业等方式，带动8户28人贫困人口年均增收0.325万元，带动3个贫困村年均增收11.68万元。鼓励贫困户发挥技能优势，自主经营发展，累计对5名发展产业的贫困户给予补助1.25万元。通过产业发展进一步促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机衔接，已签约莆禧研学基地、百地特产一条街、特色民宿区、三倍体生蚝、深圳齐膳食品有限公司等项目。同时，对接省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莆田市海发水产有限公司在辖区发展产业带动项目。

**就业扶贫项目。**在全市率先开展贫困户免费职业技能培训，2016年以来累计通过提升劳动技能帮扶贫困人口就业创业5人次。聘用2名贫困人口为生态护林员，累计安置贫困人员聘用公益性岗位13人次。扎实开展“雨露计划”，对接受中等职业教育（含中等职业学校、技工院校）、高等职业教育的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子女，给予每人每学年3000元扶贫助学补助，2016年以来累计补助17人次合计5.1万元。建立就业见习基地，优先招收贫困家庭大中专及以上待就业毕业生上岗见习，服务乡村振兴，累计已聘用5名，其中贫困家庭大学生1名。疫情防控期间，输送9名贫困劳动力到辖区农业企业务工，截至目前全区共有务工人数58人。

**教育扶贫项目。**全面落实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各学段资助、补助，截至目前在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共计69名，大专以上7人、中职生12人、高中阶段6人、初中阶段22人、小学阶段20人、学前教育2人，其中义务教育阶段在省外就学的有2人。为2名因病因残贫困学生开展送教上门活动，并为其办理学籍，保障基本教育。疫情防控期间，开展“停课不停学”志愿服务，帮助解决线上学习条件问题，安排志愿者对接辅导线上学习课程。同时，为全区贫困对象实施区级免费投保险种中附加贫困子女升学助学金。

**健康扶贫项目。**成立9个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每季度入户一次对全区贫困人口开展履约服务，覆盖率达100%。全区患有大病贫困人口共有30人，对患有大病的贫困人口落实跟踪随访，并对其进行健康指导。推进医保“村村通”，完成全区38个村（社区）卫生所医保联网结算全覆盖，贫困户医疗保障水平进一步提升。

**住房安全项目。**委托第三方鉴定机构对全区贫困户住房开展安全性评定，持续开展贫困人口住房安全大排查工作，对住房发生变化的贫困户进行重新鉴定。截至目前，全区66户建档立卡贫困户中20户住房安全等级为A级，46户住房安全等级为B级，无C、D级危房，并完成等级挂牌工作。2020年，排查发现5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存在轻微漏雨透风等问题，于8月15日全部完成修缮。

**饮水安全项目。**开展建档立卡贫困人员饮水安全排查复核和整改落实工作，对所有建档立卡贫困户发放农村饮水安全用水户“明白卡”，目前辖区内所有贫困户均饮用集中式供水，并定期开展自来水水质检测，检测结果均为合格。

**兜底保障项目。截至目前**，辖区内建档立卡贫困户享受低保补贴的有42户131人，占比57.7%。享受特困供养补贴5户5人，享受孤儿基本生活费补贴1户1人。

# 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 绩效目标申报不明确的情况

根据调研结果显示，申报的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不够清晰、没有细化、不便于衡量，不能完全反映考核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 项目和资金管理制度有进一步强化

北岸经开区扶贫资金和项目的管理主要参照上级单位相关制度执行，但扶贫工作本身就存在扶贫项目点多面广，涉及部门多，资金分配过程繁杂，资金监管难于做到一次性或全面性的监督的特点，且莆田各区县间扶贫工作的重心和方向都有所不同，本级相关制度的缺乏，易造成扶贫项目和资金的安全高效难以全面把控。

## 因疫情等客观因素，实际支出超出预算较多

2020年度因疫情等突发原因影响，2020年度上半年相关项目未能按期开展，在部分建设类项目积压和建设成本增加的双重影响下，山亭镇和东埔镇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不足，2020年度北岸经开区扶贫专项资金本年财政资金预算安排300.00万元，当年北岸经开区财政核拨356.64万元，实际支出356.64万元，超出年初预算金额18.88%。。

# 有关建议

## 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规范绩效目标填报。

财政支出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管理的内容包括：绩效目标申报、审核、下达、调整、结果应用等。部门有必要对绩效目标填报进行培训，加强绩效目标审核。绩效目标申报工作本质上不难，主要是在思想上引不起足够的重视，导致绩效目标申报质量不高。因此，有必要加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应用、落实，避免绩效评价搞形式走过场。项目在立项申报、审批时就应明确项目的预期绩效目标以及能体现绩效目标的具体绩效指标，且绩效指标尽量细化和量化。

## 因地制宜搞好扶贫产业规划。

充分发挥县域资源优势，寻求符合当地实际或扶贫对象特点的产业项目，搞好产业规划，大力发展“劳务经济”，有效组织农村贫困户劳动力技能培训和就业输出，使贫困户达到稳定脱贫。摸清贫困户情况，掌握贫困户在产业发展方面的基础条件、想法和需求，以及企业在产业扶贫的资金、技术、劳务用工等方面能提供的支持，并分别形成台账，明确专人建立贫困户与企业有效对接，促使产业扶贫出实效。为增强产业发展和贫困户收入的可持续性，对参与产业扶贫的企业加大奖励扶持力度，充分调动企业参与产业扶贫的积极性。

## 加强管理，切实做到扶贫资金管理的规范性。

不断创新扶贫工作机制，从制度和机制上防止扶贫资金被挤占挪用。在严格执行上级有关扶贫资金管理规定；建立和完善本级扶贫资金管理使用的规章制度；广泛推行扶贫资金项目的公示、公告制；对需要量较大的大宗扶贫物资实行政府采购。同时，要严格执行扶贫开发规划，切实加强扶贫项目库建设，不断提高扶贫项目质量。严格公示制度，采取多种形式，推行政务公开、村务公开，向群众公布扶贫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自觉接受群众监督。严格拨款制度，坚决按项目实施合同书实施项目管理，必须按工程实施形象进度和规定程序、规定数额，凭合法手续分期拨款。强化全程追踪，坚持项目责任制、分片包干制、过程跟踪制，强化扶贫项目资金使用的过程监控，严防扶贫资金流失。

## 强化监督，提供扶贫资金良性运行的保障性。

纪检、监察 、审计等职能部门应对扶贫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监控；扶贫主管部门要对扶贫项目资金实行严密监督。定期公布扶贫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主动接受人民群众的监督，乡镇要督促、指导贫困村广开民主监督渠道，让老百姓对扶贫项目实施和扶贫资金使用的全过程进行监督。

## 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做好项目梳理

加强预算意识，进一步规范预算编制。切实转变思想观念，高度重视并加强部门预算编制工作的组织领导。将预算编制工作进一步细化纳入预算管理办法。树立预算编制的全员参与意识，明确预算编制工作中的职责分工，将项目立项、预算编报及审核责任明确到人。提高参与人员的整体素质，财务人员要注重政策业务知识学习，业务科室也要提高项目资金的测算分析水平，强化财务与项目执行业务科室的沟通协调，使预算编制的专业性得以提升，从而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 附件1：北岸经开区2020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分值** | **各项指标考核值及得分标准** | **得分** |
| **合计** | | **100.00** | **基础分100分（调整指标最高加5分，最高减15分）** | **99.5** |
| **（一）** | **资金投入** | **15** | **主要评价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投入情况** | **15** |
| 1 | 县本级预算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 15 | 年度预算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并达到投入目标数额的，得15分；未达到投入目标数额的，按比例得分。 | 15 |
| **（二）** | **资金监管** | **20** | **主要评价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监督管理责任落实情况** | **17.5** |
| 2 | 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建设和执行 | 5 | 制定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得2分； 建立公示公告平台，得1分； 按要求公开扶贫有关政策、资金使用及项目安排等情况的，得2分；发现1项未公开的，扣0.3分，扣完为止。 | 5 |
| 5 | 到村到户项目在所在行政村公告公示，受扶持扶贫对象参与监督资金使用情况，满分5分。发现未公示1个，扣1分。 | 5 |
| 3 | 监督检查制度建设和执行 | 6 | 制定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监督检查制度，得1分。 组织开展监督检查情况，有检查通知、方案或计划的，得1分。 有检查成果（检查报告或问题整改通知书等）得2分。 检查发现问题全面整改的，得2分；未全面整改视情况扣分。 | 3.5 |
| 4 | 对国家12317扶贫监督举报电话转办件办理情况（包括办理效率、办理质量等），满分2分。凡延迟办理或办理结果达不到要求的，每1起扣0.2分。 对省级87807020扶贫监督举报电话（或邮箱）转办件办理情况（包括办理效率、办理质量等），满分1分。凡延迟办理或办理结果达不到要求的，每1起扣0.2分。 本级扶贫监督举报电话（或类似功能平台）建设和接受举报情况，满分1分。未建立的扣1分，未公告的扣0.5分。 | 4 |
| **（三）** | **资金使用成效** | **65** | **主要评价扶贫资金使用的效果** | **62** |
| 5 | 贫困人口减少 | 20 | 根据扶贫开发信息系统数据，100%完成年度减贫计划的，得20分；未完成的按比例得分。 | 20 |
| 6 | 资金精准使用情况 | 45 | 评价项目效益的完成情况。每年抽查一定金额比例的当年实施的和以前年度实施的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并增项目抽查比例、访谈人数、核查天数等。加强抽查的广度和深度，从项目库建设、立项精准、管理规范、使用效果等方面进行评价。1.是否瞄准建档立卡贫困户；2.项目与脱贫成效挂钩情况；3.扶贫专项资金使用情况；4.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情况；5.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受益群众满意度≧95%的情况等。 对实地抽查评价中发现的问题项目，加大扣分力度。管理的各级专项扶贫资金，每发现1起资金没有精准使用的扣0.2分，扣完为止。 | 42 |
| **（四）** | **加减分** |  | **主要评价资金投入、机制创新和违规违纪情况** | **5** |
| 7 | 资金投入 |  | 该指标为加分指标。年度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增幅高于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的，加2分。 | 2 |
| 8 | 机制创新 |  | 该指标为加分指标。主要评价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使用、监管等各方面的机制创新情况。动态监控系统应用情况。重点评价调动贫困群众内生动力、特殊贫困区域和人口的帮扶办法等方面的办法和机制。根据本县资金管理使用机制创新的内容、推广价值、效果等，酌情加1-3分。 | 3 |
| 9 | 违规违纪情况 |  | 该指标为减分指标。主要评价由中央和省级审计、财政日常监管和专项核查、纪检监察、检察、扶贫督查巡查等发现和曝光的违纪违法使用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情况（包括内部资料或媒体披露的、经核实的问题）。根据检查查出违纪违规问题及整改情况扣分。中央和省级领导同志做过批示的，经查实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突出问题的，直接扣减15分。国家相关部门发现1起扣0.5分，省级相关部门发现1起扣0.2分，调减分值最高不超过15分。此外对绩效评价材料上报不及时、内容不全、不实、不规范地将视情况扣分。 | 0 |
| 注：根据得分将评价结果划分为四个等级，分别为：综合评价好（≥90分）、综合评价较好（≥80分，＜90分）、综合评价一般（≥60分，＜80分）、综合评价较差（＜60分）。 | | | | |

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

2020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北岸经开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1年10月**

目 录

**[一、 基本概况 1](#_Toc12830)**

[（一）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的背景 1](#_Toc16747)

[（二） 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2](#_Toc30715)

[（三） 项目基本情况 3](#_Toc32529)

[（四）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5](#_Toc8426)

**[二、 项目实施情况 6](#_Toc12223)**

[（一） 项目的组织管理 6](#_Toc6418)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7](#_Toc728)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 9](#_Toc24247)**

[（一） 确定绩效评价指标应当遵循的原则 9](#_Toc8249)

[（二） 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 10](#_Toc14918)

[（三） 绩效评价标准的确定 10](#_Toc30354)

[（四）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 11](#_Toc28608)

**[四、 项目绩效评价 11](#_Toc20912)**

[（一） 项目产出46.73分（共50分） 12](#_Toc31843)

[（二） 项目效益得33.58分（共40分） 19](#_Toc8177)

[（三） 满意度得10分（共10分） 23](#_Toc19144)

**[五、 评价中发现的问题 24](#_Toc18547)**

[（一） 绩效目标不够明确，绩效指标有待进一步细化 24](#_Toc22736)

[（二）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支出比例欠合理 24](#_Toc16331)

[（三） 基层公卫人员配备不足，部分人员工作不够踏实 25](#_Toc26133)

**[六、 改进措施及建议 25](#_Toc14136)**

[（一） 努力抓好绩效目标管理工作 25](#_Toc14007)

[（二） 加强财务管理，将工作做到实处 25](#_Toc25268)

[（三） 加强队伍建设，提高基层人员待遇和服务能力 26](#_Toc5565)

**[七、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6](#_Toc29781)**

**[附件12020年北岸经济开发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表 28](#_Toc23398)**

**[附件2北岸经济开发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知晓率及满意度调查问卷 32](#_Toc8146)**

**北岸经济开发区2020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组织专业人员，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财政厅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意见的通知》（闽政办[2013]82号）及《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绩[2015]4号）的有关规定，按照《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闽财绩[2015]17号）文件要求，接受[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http://www.baidu.com/link?url=T9VrJz-8t2f_JCHOaGKQA31Auhkxf178frEY8ayiRKI3E5js4MO2PGyBkZmDid5_" \t "https://www.baidu.com/_blank)财政局（以下简称“开发区财政局”）开发区财政局委托，对北岸经济开发区2020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以第三方身份出具报告，评价报告的结论不含委托方任何观点。

在北岸经济开发区卫健局的配合下，我们通过收集、整理、汇总和分析相关绩效评价资料，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与打分，撰写北岸经济开发区2020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主要是供开发区财政局了解2020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的绩效情况，并据以加强对未来财政专项资金拨付、使用的管理。

# 基本概况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的背景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是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的重要内容，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工作，是我国政府针对当前城乡居民存在的主要健康问题，以儿童、孕产妇、老年人、慢性疾病患者为重点人群，面向全体居民免费提供的最基本的公共卫生服务。2009年4月6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提出了“有效减轻居民就医费用负担，切实缓解‘看病难、看病贵’近期目标，建立健全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自2009年开始，国家推行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主要由政府出资购买，向城乡居民免费提供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标准65元，项目内容12类。目前服务项目主要包括：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免费提供避孕药具和健康素养促进行动等12类项目。

## 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 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卫生健康局（以下简称“区卫健局”），内设机构9个，即办公室、规划财务股、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股、疾病预防控制股、政策法规股（行政审批服务股、扫黑办）、医政股（中医药管理股、党建办）、基层卫生股、宣传教育股、妇幼保健所，区卫健局机关行政编制1名。设局长1名。

### 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忠门镇中心卫生院

忠门镇中心卫生院创建于1958年，是一家集医疗、保健、预防、教学为一体的一级甲等综合性医院，现有专业科室13个。

## 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卫生部、财政部和国家人口计生委《关于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的意见》（卫妇社发〔2009〕70号）、《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社发[2010]311号）、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国卫基层发〔2017〕13号）、福建省卫生计生委和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0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闽卫基层[2018]65号）和《福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福州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0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榕卫基层[2018]50号）等文件要求，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口数每人55元预算，由北岸经济开发区卫健局具体负责。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是国家切实提高城乡居民健康水平的重要方法和惠民政策，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对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使全体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该项目的主要内容见表1。

表1 北岸经济开发区2020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服务对象** | **项目及内容** |
| 1 | 建立居民健康档案 | 辖区内常住居民，包括居住半年以上非户籍居民 | 1.建立健康档案  2.健康档案维护管理 |
| 2 | 健康教育 | 辖区内常住居民 | 1.提供健康教育资料  2.设置健康教育宣传栏  3.开展公众健康咨询服务  4.举办健康知识讲座  5.结合信息化开展个体化健康教育 |
| 3 | 预防接种 | 辖区内0-6岁儿童和其他重点人群 | 1.预防接种管理  2.预防接种  3.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处理 |
| 4 | 儿童健康管理 | 辖区内常住的0-6岁儿童 | 1.新生儿家庭访视  2.新生儿满月健康管理  3.婴幼儿健康管理  4.学龄前儿童健康管理 |
| 5 | 孕产妇健康管理 | 辖区内常住的孕产妇 | 1.孕早期健康管理  2.孕中期健康管理  3.孕晚期健康管理  4.产后访视  5.产后42天健康检查 |
| 6 | 老年人健康管理 | 辖区内65岁及以上的常住居民 | 1.生活方式和健康状况评估  2.体格检查  3.辅助检查  4.健康指导 |
| 7 | 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高血压） | 辖区内3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中原发性高血压患者 | 1.检查发现  2.随访评估和分类干预  3.健康体检 |
| 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2型糖尿病） | 辖区内3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中2型糖尿病患者 | 1.检查发现  2.随访评估和分类干预  3.健康体检 |
| 8 |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 辖区内常住居民中诊断明确、在家居住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 1.患者信息管理  2.随访评估和分类干预  3.健康体检 |
| 9 | 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 | 辖区内确诊的常住肺结核患者 | 1.筛查及推介转诊  2.第一次入户随访  3.督导服药和随访管理  4.结案评估 |
| 10 | 中医药健康管理 | 辖区内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和0～36个月儿童 | 1.老年人中医体质辨识  2.儿童中医调养 |
| 11 |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 | 辖区内服务人口 | 1.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风险管理  2.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现和登记  3.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  4.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处理 |
| 12 | 家庭签约和建档立卡 | 辖区内健康扶贫对象 | 1.建立扶贫健康对象档案  2.家庭签约履约服务  3.精准扶贫送药下乡义诊 |
| 13 | 健康素养促进行动 | 1.健康促进县（区）建设  2.健康科普  3.开展全人群健康科普宣传 | |

##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 项目绩效总体目标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是针对北岸经济开发区常住人口以及在现居住地连续居住半年以上的流动人口，特别是老年人、孕产妇、儿童、慢性病人、重性精神病人等重点人群，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对城乡居民健康问题实行干预措施，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传染病及慢性病的发生和流行。逐步构建以统一的居民电子健康档案为重点的乡村和社区卫生计生信息网络平台，加快卫生计生信息化建设，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服务应急处置能力，使城乡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面深化城乡基层卫生计生标准化、规范化和一体化建设。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根据《2020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专项资金2020年度的绩效目标详见表2。

表2-2020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总体目标 | 为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6.2万居民提供13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加强我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更好地保障北岸人民的身体健康。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 | 三级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提供免费公共卫生服务的群众人数 | 6.2万人 |
| 保障范围 | 40 |
| 质量指标 | 电子建档率 | 90% |
|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 85% |
| 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 85% |
| 新生儿访视率 | 85% |
|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 95% |
| 时效指标 | 资金发放及时率 | 100% |
| 成本指标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 | 161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减轻群众的经济负担 | 降低看病成本，减轻群众的经济负担 |
| 社会效益指标 | 改善居民就医环境，构建和谐社会 | 改善居民就医环境，构建和谐社会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水平的促进作用 | 对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进行评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目标群体满意度 | 90% |

# 项目实施情况

## 项目的组织管理

### 项目执行情况

北岸经济开发区卫健局设有健康管理科（原卫计局的公卫科），负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管理和对乡镇卫生院、社区服务中心、村卫生室的考核。按照《莆田市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莆卫基层【2019】101号）的规定，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拨付实行“当年预拨，次年结算”制。北岸经济开发区卫健局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根据年度预算总额分批预拨，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标准按常住人口人均55元筹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根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供的服务数量、质量拨付资金。

北岸经济开发区卫健局对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的执行以《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为基本标准，制定了《忠门镇中心卫生院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服务工作实施方案》（莆湄北忠院〔2020〕2号），明确了项目范围和内容，制定了项目的年度目标，制定了项目考核细则，制定了项目绩效考核实施方案和督查考核办法，考核的结果及时通报并作为核拨各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和年终考核的重要依据。

### 项目管理制度

忠门镇中心卫生院负责制定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组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协调、监督管理和绩效考核，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和基本医疗技术培训；镇卫生院负责开展辖区各项服务项目，及时收集信息，规范开展服务，做好资料整理，将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任务交由村卫生室承担，并对村卫生室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进行考核；村卫生室具体负责协助镇卫生院完成和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任务。

为规范、加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北岸经济开发区卫健局按照《会计法》、《莆田市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北岸经济开发区卫生健康局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等文件规定，对下拨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管理。

##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 项目总预算和实际支出情况

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人均补助标准为65元/人。2020年北岸经济开发区常住人口数6.2万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财政专项资金预算总额403万元。北岸经济开发区卫健局拨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专项资金没有将县级财政资金与省级财政资金区分开来，故资金支出情况是就项目全部财政专项资金进行分析。

2020年度，已实际拨付403万元。

###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依据《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卫生健康项目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莆财社【2019】170号）以及《关于下达2020年部分卫生健康项目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莆财社【2020】35号），2020年1月31日拨付疫情专项经费31万元，2020年4月30日第一季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100万元，2020年8月31日拨付第二季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100万元，2020年9月30日拨付第三季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100万元，2020年12月31日拨付第四季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72万元。合计403万元，资金到位及时。

### 资金使用合法性、合规性

北岸经济开发区卫健局根据《北岸经济开发区卫生健康局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省财政厅、省卫生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莆田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对财务机构的职责、单位经费管理等进行规范。北岸经济开发区卫健局建立了专项资金管理责任制，对资金使用的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负责，对项目预算的及时执行负责。专项资金按照补助的项目，实行专款专用，县财政局、区卫健局负责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根据需要开展定期或不定期的专项检查。

#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是指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因此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以及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是绩效评价中至关重要的一环。

## 确定绩效评价指标应当遵循的原则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是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适用于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确定的原则也同样适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根据财政部于2011年出台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相关性原则。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而与绩效目标无关的指标不应列入评价体系。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而对于那些无足轻重、可有可无的指标应该舍弃，否则，可能造成评价体系过于庞杂，可操作性不强，且不能突出反映问题。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譬如，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财务管理状况等就属于共性指标。

4.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不是设计得越复杂越好，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 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

本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法、服务对象评判法等。

1.比较法。是指通过实际支出、实施效果等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地区同类支出等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服务对象评判法。是指通过对服务对象进行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的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 绩效评价标准的确定

绩效评价标准是衡量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尺度，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采用的标准主要包括：

1.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2020年《福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福州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0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榕卫基层[2018]50号），其附件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已经列出了年度绩效目标，可作为绩效评价的主要标准。

2.历史标准。是指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行业标准。是指参照各级政府机关评价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所采用的指标数据而制定相应的评价标准。

##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

基于上述绩效评价原则、方法和标准选用的考量，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财政部、福建省和北岸经济开发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要求，参考2020年度北岸经济开发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和预算项目绩效监控情况，结合项目特点，在与县财政局、区卫健局协商的基础上，最终确定了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具体由三级指标组成，包括3项一级指标，17项二级指标，35项三级指标。指标体系设定满分100分，其中：“项目产出”50分、“项目效益”40分、“满意度”10分，具体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详见附件1。

# 项目绩效评价

为了全面、客观、有效地进行绩效评价，评价工作组审阅了开发区财政局和被评价单位提供的专项资金相关资料，与北岸经济开发区卫健局工作人员进行座谈和征求意见，查阅项目档案，收集相关信息资料，采取定性和定量分析方法，通过对3大类35项指标逐项评价，对2020年度北岸经济开发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在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和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北岸经济开发区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100分。经过审慎和科学评估，北岸经济开发区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最终得90.31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 项目产出46.73分（共50分）

一级指标“项目产出”下设“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65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重性精神疾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服务”、“卫生计生监督协管服务”等13个二级指标。

### 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得5分（共5分）

本项目要求通过门诊服务，入户服务（调查），疾病筛选，健康体检等多种方式，为城乡居民建立符合规范要求的电子健康档案，居民健康档案内容包括个人基本信息、健康体检、重点人群健康管理记录和其他医疗服务记录；在患者就诊、复诊时，由接诊医生负责更新档案内容。本项分别就“健康档案建档率”、“健康档案合格率”等两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健康档案建档率”是指建立电子健康档案人数与辖区内常住居民数的百分比。截止到12月25日完成纸质建档12511人，完成电子建档60882人，完成电子建档率98.19%。该项指标满分3分，得2分。

“健康档案合格率”是指抽查填写合格的档案份数与抽查档案总份数的百分比。因新冠疫情影响，评价工作组未能到现场抽查。根据系统数据2020年度已删除19456份（含35周岁）2020年没有参加居民健康体检的档案。现有建档人数60882份，针对无效档案进行了清理等现象。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2分。

### 健康教育得3分（共3分）

本项目下设“健康教育活动”一个三级指标，是指对青少年、妇女、老年人、残疾人、0～6岁儿童家长等人群进行健康教育、开展心脑血管、呼吸系统、内分泌系统、肿瘤、精神疾病等重点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和结核病、肝炎、艾滋病等重点传染性疾病的健康教育。2020年度，北岸经济开发区各基层医疗机构健康教育印刷材料总计达12种；健康教育音像材料总计达21种；宣传栏更新12期，出入库材料完整。考虑到2020年度疫情影响，健康教育讲座次数略有减少。该项指标满分3分，得3分。

### 预防接种得3分（共3分）

“预防接种”从“建证建卡率”和“某种疫苗接种率”等二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本项目是及时为辖区内适龄儿童建立预防接种证和预防接种卡（簿）；以电话、手机短信、广播等各种适宜方式，通知并接种乙肝疫苗、卡介苗、脊灰疫苗、百白破疫苗、麻疹疫苗、甲肝疫苗、流脑疫苗、乙脑疫苗等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并按要求做好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处理工作。

“建证建卡率”是指已建证建卡人数与所有应建证建卡人数的百分比。2020年北岸经济开发区各乡镇应建立预防接种证合计3558人，已建立预防接种证3558人，建证率100%，超过95%的年度工作目标。该项指标满分1分，得1分。

“某种疫苗接种率”是指是指在疫苗的预防接种中，实际接种人数占应该接种人数的比例。卡介苗、乙肝建卡率及建证率达90%以上；脊灰、麻风腮、百白破建卡率及建证率达95%以上，各类疫苗达90%以上。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2分。

### 0-6岁儿童健康管理得3.7分（共4分）

本项目对在本辖区居住的0～6岁儿童建立儿童花名册，并按时随访、及时更新儿童生存和变动情况。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规范开展儿童健康管理。儿童保健1岁以内至少4次，第2年和第3年每年至少2次，第4、5、6年每年1次。本项目从“新生儿访视率”和“儿童健康管理率”等二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2020年度北岸经济开发区新生儿活产数总共778人，新生儿访视人数608人，新生儿访视率78.1%，新生儿访视率较低。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细则，得1.73分。

2020年度北岸经济开发区儿童健康管理数3254人，其中开展儿童系统管理数2896人，系统管理率89%。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细则，得1.97分。

### 孕产妇健康管理得2分（共5分）

本项目是指对辖区内孕产妇进行摸底，加强预产妇早孕建卡力度，提高产前检查和产后访视率，按照早、中、晚期、产褥期所规定的检查项目进行系统检查、监护和健康指导。本项目从“早孕建册率”和“产后访视率”等两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2020年度北岸经济开发区早建卡率：忠门镇37.6%，东埔镇27.1%，山亭镇42.1%；产后访视率：忠门镇92.5%，东埔镇91.6%，山亭镇92.9%。基于数据开发区乡镇仍存有早孕未早管、高危及妊娠风险评估管理不及时的现象，“早孕建册率”指标满分3分，0分；“产后访视率”指标满分2分，得2分。

###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得4分（共4分）

本项目指对辖区65岁及以上老年人进行登记管理，每年为老年人提供1次健康管理服务，包括生活方式、健康状况评估、体格检查、辅助检查和健康指导。本项目从“老年人健康管理率”一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2020年辖区65岁及以上老年人15586人，全区65岁以上老年人管理人数为5456人。65岁以上老年人中医问询指导人数为4270人，管理率为78.2%。老年人下乡体检36个村，共4801人；其中65周岁以上4530人，65周岁以下271人；包含重精9人，贫困户66人。2020年完成65岁以上老年人体检管理率为83%。

指标满分4分，根据评分细则得4分。

###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得4分（共4分）

本项目指对辖区3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进行首诊测量血压，高危人群每半年至少测量1次血压，进行高血压患者筛查。对已纳入管理的高血压患者，每年进行1次较为全面的健康检查，提供至少4次面对面的随访，并根据病情进行分类干预、转诊指导等。本项目从“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和“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等二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2020年辖区累计在管高血压患者3899人，按照规范要求进行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人数3846人，高血压患者管理数已超过区卫健局下达任务数。“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2分。

2020年辖区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数为3846人，规范管理率为98.64%。“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2分。

### 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得4分（共4分）

本项目指对辖区3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进行糖尿病筛查，对确诊的2型糖尿病患者，每年进行1次较为全面的健康检查，提供4次免费空腹血糖检测，至少进行4次面对面的随访，并根据病情进行分类干预、转诊指导等。本项目从“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和“患者规范管理率”等二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2020年辖区累计在管糖尿病患者1720人，区卫健局下达任务数1699人，糖尿病患者管理数与管理比例已超过卫健局下达任务数。“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2分。

2020年辖区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数为1699人，规范管理率为98.78%。“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2分。

### 重性精神疾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得4分（共4分）

本项目指对辖区内重性精神疾病患者进行登记，并纳入管理范围。为重性精神疾病患者进行一次全面评估，填写重性精神疾病患者有关资料，每年提供至少4次随访及病情评估、分类干预。本项目从“重性精神疾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和“重性精神疾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等二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截至2020年年底，辖区内登记在册的重性精神疾病患者共有437人，在管的重性精神疾病患者人数总计351，重性精神疾病患者管理率80.32%，“重性精神疾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2分。

截至2020年年底，重性精神疾病患者规范管理率80.32%，超过80%，“重性精神疾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2分。

### 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得4分（共4分）

本项目指对辖区内首诊发现肺结核病可疑者，及时对患者进行健康教育并将其转诊到结核病定点医疗机构。对辖区内确诊的肺结核患者开展督导服药管理工作，对患者及家属进行结核病防治知识宣传教育。本项目从“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率”和“结核病患者规则服药率”等两方面进行评价。

截至2020年年底，辖区已收治诊肺结核病患者32人，已全程管理肺结核病患者31人，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率100%，“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率”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2分。

2020年，对在治的患者均有72小时内随访及督导服药，辖内结核病患者规则服药率，超过90%的年度工作目标，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2分。

### 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得4分（共4分）

本项目指对辖区内65岁及以上老年人每年至少提供1次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进行中医体质辨识和中医药保健指导。本项目从“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和“老年人中医问询指导人数”等二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2020年北岸经济开发区老年人中医药健康档案建立5456份，完成率为65%，超过年度工作目标，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2分。

2020年北岸经济开发区儿65岁以上老年人中医问询指导人数为4270人，管理率为78.2%，超过65%的年度工作目标，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2分。

### 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服务得4分（共4分）

本项目指对辖区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进行风险排查和评估，利用传染病报告系统对发现的传染病病人、疑似病人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进行登记并报告。本项目从“传染病疫情报告率”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率”等二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2020年北岸经济开发区传染病发病总例数149例，共报告149例，传染病疫情报告率达100%，“传染病疫情报告率”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2分。

2020年度辖区内未发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卫健局有报告管理制度，“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率”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2分。

### 卫生计生监督协管服务得2分（共2分）

本项目指开展辖区内食品安全信息报告、职业卫生咨询指导、饮用水卫生安全巡查、学校卫生服务、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信息报告、公共场所卫生安全巡查和计划生育事件。本项目从“开展卫生计生监督协管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覆盖率”和“卫生计生监督协管记录完整性”等二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北岸经济开发区开展卫生计生监督协管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是100%覆盖，“开展卫生计生监督协管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覆盖率”该项指标满分1分，得1分。

2020年，协助开展饮用水卫生安全、学校卫生、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实施巡查。有卫生监督协管相关制度、文件；有卫生监督协管巡查登记表；有卫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登记表。“卫生计生监督协管记录完整性”该项指标满分1分，得1分。

## 项目效益得33.58分（共40分）

一级指标“项目效益”下设“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效益”三个二级指标，主要由103份调查问卷获得数据，调查问卷详见附录二。

### 经济效益得15分（共15分）

“经济效益”从“健康管理费用负担”和“医疗费用负担”等二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健康管理费用负担”是指通过项目的实施，是否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居民健康体检、日常健康管理的费用负担。根据问卷调查统计，88.35%的居民认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提供的健康体检减轻了自己的健康体检及日常健康管理费用。该项指标满分8分，得8分。

“医疗费用负担”是指通过项目的实施，是否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居民医疗费用负担。根据问卷调查统计，91.26%的居民认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介入使身体健康状况得到预防而间接减轻了医疗费用负担。该项指标满分7分，得7分。

表3-2020年北岸经济开发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济效益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调查项目 | 健康管理费用负担 | | 医疗费用负担 | |
| 人数 | 百分比 | 人数 | 百分比 |
| 费用有比较明显的减轻 | 91 | 88.35% | 94 | 91.26% |
| 费用有稍微减少 | 3 | 2.91% | 2 | 1.94% |
| 没有变化 | 4 | 3.88% | 1 | 0.97% |
| 费用增加 | 5 | 4.85% | 6 | 5.83% |
| 合计 | 103 | 100.00% | 103 | 100.00% |

### 社会效益得5.95分（共10分）

“社会效益”从“健康管理意识”和“居民健康状况”等二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健康管理意识”是指通过向居民免费发放宣传资料、开展健康咨询、举办讲座等形式的健康教育的宣传，居民是否提高了自我保健意识。根据忠门镇中心卫生院2020年度福建省居民健康素养调查问卷统计分析结果，健康素养水平仅为24.5%。该项指标满分5分，得1.53分。

“居民健康状况”是指居民健康意识的提升，生活方式的改良，逐步树立起自我健康管理的理念；通过预防接种和健康管理，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预防和控制传染病及慢性病的发生和流行；通过突发公共卫生服务事件的处理，提高了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服务应急处置能力。根据问卷调查统计，70.87%的居民认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使自己的健康状况得到预防和改善。该项指标满分5分，得4.42分。

表4-2020年北岸经济开发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居民健康状况统计表

|  |  |  |
| --- | --- | --- |
| 调查项目 | 人数 | 百分比 |
| 改善明显 | 73 | 70.87% |
| 改善一般 | 29 | 17.91% |
| 没有改善 | 1 | 2.61% |
| 合计 | 103 | 100.00% |

### 可持续效益得12.63分（共15分）

通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人员对项目的宣传，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政策内容理解得更为深入，会更加主动地选择服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利用率将会得到提高，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可以督促基层医务人员加强学习提高业务水平，可持续地发挥服务效益。“可持续效益”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利用率”、“基层医务人员业务水平”和“政策知晓度”等三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根据问卷调查统计，80.58%的居民会利用国家提供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来进行体检和日常健康管理，利用率超过70%。“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利用率”该项指标满分5分，得5分。

表5-2020年北岸经济开发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利用率统计表

|  |  |  |
| --- | --- | --- |
| 调查项目 | 人数 | 百分比 |
| 经常 | 83 | 80.58% |
| 偶尔 | 17 | 16.50% |
| 没有 | 3 | 2.91% |
| 合计 | 103 | 100.00% |

36.89%的居民认为乡村医务人员业务水平近几年有所提高，业务水平提升率超过70%。“基层医务人员业务水平”该项指标满分5分，得2.63分。

表6-2020年北岸经济开发区乡村医务人员业务水平改善统计表

|  |  |  |
| --- | --- | --- |
| 调查项目 | 人数 | 百分比 |
| 明显提升 | 9 | 8.74% |
| 稍微提升 | 29 | 28.16% |
| 没有提升 | 30 | 29.13% |
| 变得稍差 | 15 | 14.56% |
| 变得更差 | 11 | 10.68% |
| 不清楚 | 9 | 8.74% |
| 合计 | 103 | 100.00% |

97.22%的居民知晓政府免费为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策知晓度”该项指标满分5分，得5分。

表7-2020年北岸经济开发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策知晓度统计表

|  |  |  |
| --- | --- | --- |
| 调查项目 | 人数 | 百分比 |
| 知道 | 82 | 79.61% |
| 不知道 | 21 | 20.39% |
| 合计 | 103 | 100.00% |

## 满意度得10分（共10分）

一级指标“满意度”下设“服务对象满意度”一个二级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下设“基本公卫服务满意度”一个三级指标。

根据问卷调查统计，92.23%的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态度是基本满意的、81.55%的居民认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是方便的、87.38%的居民认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满足了基本医疗需要，93.20%的居民对基层医务人员的医疗水平是基本满意的。综合基本满意度超过了80%，该项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表8-2020年北岸经济开发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满意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调查项目 | | 人数 | 百分比 |
| 服务态度 | 满意 | 66 | 64.08% |
| 基本满意 | 29 | 28.16% |
| 不满意 | 8 | 7.77% |
| 医疗水平 | 满意 | 55 | 53.40% |
| 基本满意 | 41 | 39.81% |
| 不满意 | 7 | 6.80% |
| 基本医疗满足度 | 满足 | 39 | 37.86% |
| 基本满足 | 51 | 49.51% |
| 不能 | 13 | 12.62% |
| 服务的方便程度 | 非常方便 | 25 | 24.27% |
| 一般 | 59 | 57.28% |
| 不方便 | 19 | 18.45% |

# 评价中发现的问题

评价工作组在调研、座谈和收集分析数据资料时发现，北岸经济开发区卫健局在使用财政专项资金过程中还存在以下不足之处。

## 绩效目标不够明确，绩效指标有待进一步细化

部门申报预算时，未能正确理解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之间的关系，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比较随意，设置的部分绩效指标名称表述不清楚，设置不合理，不能细化、量化或指标值过高，尤其是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效益方面，这影响了对相关指标的进一步评价。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支出比例欠合理

费用支出明细需进一步细化，付手续费、电费、邮电费、科室领用耗材等摘要，难以进一步了解具体支出明细和资金使用方向。资金支出率总体不高，在疫情持续影响的大前提下，还需进一步有效发挥公共卫生支出的实际作用。

## 基层公卫人员配备不足，部分人员工作不够踏实

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公共卫生力量薄弱，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稀缺，人员流动频繁。根据问卷调查报告，部分公卫人员主动服务意识不是很强，工作责任心需进一步强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不扎实，档案信息不够完整，存在缺项现象；部分服务项目随访不够到位。

# 改进措施及建议

根据上述对北岸经济开发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绩效与问题分析，评价工作组从下面几个方面提出对策建议。

## 努力抓好绩效目标管理工作

在申报专项资金时应编制科学合理的项目绩效目标，做到绩效目标明确、细化、量化，从而有利于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落实和具体化。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高度重视绩效目标，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实施，做到目标明确、职责分明、责任到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 加强财务管理，将工作做到实处

一是严格按照《基本公共卫生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专项资金实行单独列账核算，准确反映项目支出情况。二是项目资金拨付使用时应将中央、省级、地方资金区分开来，便于各级财政政府部门考核财政资金效益。基层单位应规范核算，严格区分“公卫支出”和“医疗支出”，严格规范费用报销审批流程。加大督查的频率，对基层单位督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要求整改，将工作做到实处。

加强人员培训。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管理使用相关培训，掌握资金支出的标准和范围，规范支出行为，明确与基本公卫资金可列支项目，进一步强化资金使用范围从而提升资金使用率。

基于培训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完善本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成本测算和实施方案。从而实现基本公卫资金应按照使用完毕，做到项目执行进度和资金使用进度一致。更进一步确保项目资金规范有序使用，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 加强队伍建设，提高基层人员待遇和服务能力

可以通过进一步提高公卫人员和乡村医生的工作待遇、工作环境、工作设施，调动其工作积极性；加强培训，提高基层单位医生业务素质，提高服务能力；完善乡村医生体制，吸引年轻人加入乡村医生的队伍；加大对基层公共卫生服务机构所需的设备购置和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改善基层卫生机构环境，满足群众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需求。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本报告中相关数据，均以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文件资料和远程访谈为主要来源依据，因疫情的影响，评价工作组未能实地调查。

2.本报告仅供开展“北岸经济开发区2020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相关工作使用，不作他用。

# 附件12020年北岸经济开发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得分 |
| 项目产出（50分） | 居民健康档案管理  （5分） | 健康档案建档率  （3分） | 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90%，得2分；  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90%：得分=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90%×2分 | 3 |
| 健康档案合格率  （2分） | 抽查的档案合格率≥90%，得2分；  抽查的档案合格率＜90%：得分=抽查的健康档案合格率/90%×2分；  有4份及以上不真实档案，本项为0分。 | 2 |
| 健康教育  （3分） | 健康教育活动  （3分） | ①每年发放不少于12种健康教育印刷材料，其中要有一定比例中医药内容；缺一种，扣0.1分，共0.5分，扣完为止；  ②每年播放不少于6种健康教育音像材料，每天不少于2小时；缺一种，扣0.1分，共0.5分，扣完为止；  ③每年组织不少于9次面向公众的健康教育咨询活动；缺一次，扣0.1分，共0.5分，扣完为止；  ④按要求设置、更新健康教育宣传栏，健康教育宣传栏设置（至少2个）每个宣传栏面积（不少于2平方米），要有固定栏头，每2个月更换1次内容；缺一期，扣0.1分，共0.5分，扣完为止；  ⑤每月至少举办1次健康教育讲座；缺一次，扣0.1分，共1分，扣完为止。 | 3 |
| 预防接种  （3分） | 建证建卡率（1分） | 儿童预防接种建证率≥90%。1分；  儿童预防接种建证率＜90%：得分=儿童预防接种建证率/90%×1分。 | 1 |
| 某种疫苗接种率（2分） | 疫苗接种率≥95%，得2分；  疫苗接种率<95%，本项不得分。 | 2 |
| 0-6岁儿童健康管理  （4分） | 新生儿访视率（2分） | 抽查的新生儿访视率≥90%，得2分；  抽查的新生儿访视率＜90%：得分=抽查的新生儿访视率/90%×2分； | 1.73 |
| 儿童健康管理率（2分） | 儿童健康管理率≥90%，得2分;  系统管理率<90%，得分=儿童健康管理率/90%×2分；  不能提供辖区各基层医疗机构年度0—6岁儿童数，本项为0分。 | 2 |
| 孕产妇健康管理（5分） | 早孕建册率（3分） | 早孕建册率≥90%，得1分；  早孕建册率＜90%：得分=孕产妇健康管理率/85%×1分。 | 0 |
| 产后访视率（2分） | 抽查的产后访视率≥90%，得2分；  抽查的产后访视率＜90%：得分=抽查的产后访视率/90%×2分-（不真实档案数×0.5分）。  有4份以上不真实档案，本项为0分。 | 2 |
|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  （4分） |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4分） |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70%，得2分；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70%：得分=老年人健康管理率/70%×2分。  不能提供辖区各基层医疗机构年内辖区内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数，本项为0分。 | 4 |
|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  （4分） |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2分） | 得分=（基层医疗机构2020年度管理高血压患者数-县卫健局下达任务数×60%）/（县卫健局下达任务数×40%）×2分。  高血压患者管理数达到县卫健局下达任务数，得满分，管理数低于下达任务数65%不得分。 | 2 |
|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2分） | 抽查的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65%，得2分；  抽查的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65%：得分=抽查的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65%×2分  有4份及以上不真实档案，本项为0分； | 2 |
| 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  （4分） | 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  （2分） | 得分=（基层医疗机构2020年度管理糖尿病患者数-县卫健局下达任务数×65%）/（县卫健局下达任务数×40%）×2分。  糖尿病患者管理数达到县卫健局下达任务数，得满分，管理数低于下达任务数65%不得分。 | 2 |
| 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2分） | 抽查的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65%，得2分；  抽查的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65%：得分=抽查的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65%×2分。  有4份及以上不真实档案，本项为0分； | 2 |
| 重性精神疾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4分） | 重性精神疾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2分） | 在册管理率≥80%，得2分；  在册管理率＜80%，得分=在册管理率/80%×2分。 | 2 |
| 重性精神疾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2分） | 抽查的重性精神疾病患者规范管理率≥60%，得2分；  抽查的重性精神疾病患者规范管理率＜60%：得分=抽查的重性精神疾病患者规范管理率/60%×2分。 | 2 |
| 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  （4分） | 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率  （2分） | 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率≥90%，得2分；  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率＜90%：得分=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率/90%×2分。 | 2 |
| 结核病患者规则服药率  （2分） | 抽查的结核病患者规则服药率≥90%，得2分；  抽查的结核病患者规则服药率＜90%：  得分=抽查的结核病患者规则服药率/90%×2分。 | 2 |
| 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  （4分） |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  （2分） |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65%，得2分。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65%：得分=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65%×2分。 | 2 |
| 0-36个月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  （2分） | 0-36个月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65%，得2分。  0-36个月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65%：得分=0-36个月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65%×2分 | 2 |
| 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服务  （4分） | 传染病疫情报告率  （2分） | 传染病疫情报告率=100%，得2分；  100%>传染病疫情报告率≥95%，得1分  传染病疫情报告率＜95%，得0分。 | 2 |
|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率  （2分） | ①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有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服务的记录，得2分；没有服务记录，不得分。  ②没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有报告管理制度，得2分；没有报告管理制度，不得分 | 2 |
| 卫生计生监督协管服务（2分） | 开展卫生计生监督协管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覆盖率  （1分） | 得分=开展卫生监督协管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覆盖率×1分 | 1 |
| 卫生监督协管记录完整性  （1分） | 饮用水卫生安全巡查记录、学校卫生服务、非法行医、非法采供血事件信息报告真实完整。报告内容缺1项，扣0.2分。 | 1 |
| 项目效益（40分） | 经济效益（15分） | 健康管理费用负担  （8分） | 是否通过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平台减轻了居民健康体检、日常健康管理等费用负担。问卷调查中认为健康管理费用负担有减轻占比≥80%，计8分；低于80%：得分=认为健康管理费用负担有减轻占比/80%×8分。 | 8 |
| 医疗费用负担  （7分） | 是否因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介入使身体健康状况得到预防而间接减轻了医疗费用负担。问卷调查中认为医疗费用负担有减轻占比≥80%，计7分；低于80%：得分=认为医疗费用负担有减轻占比/80%×7分。 | 7 |
| 社会效益（10分） | 健康管理意识  （5分） | 是否通过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平台提高了健康管理意识。问卷调查中认为自身健康管理意识提高占比≥80%，计5分；低于80%：得分=认为自身健康管理意识提高占比/80%×5分。 | 1.53 |
| 居民健康状况  （5分） | 是否通过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平台的介入使居民健康得以改善。问卷调查中认为居民健康得以改善占比≥80%，计5分；低于80%：得分=认为居民健康得以改善占比/80%×5分。 | 4.42 |
| 可持续效益（15分）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利用率  （5分） | 问卷调查中明确接受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占比≥70%，计5分；低于70%：得分=接受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占比/70%×5分。 | 5 |
| 基层医务人员业务水平（5分） | 问卷调查中认为基层医务人员水平提升占比≥70%，计5分；低于70%：得分=认为基层医务人员水平提升占比/70%×5分。 | 2.63 |
| 政策知晓度（5分） | 问卷调查中知晓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策的居民占比≥85%，计5分；低于85%：得分=知晓政策的居民占比/85%×5分。 | 5 |
| 满意度（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 基本公卫服务满意度（10分） | 问卷调查中明确表示对该项目满意的居民占比≥80%，得满分值10分；60%-80%，得分=实际占比/80%×10分；低于60%，不得分。 | 10 |
| 评价等级 | □优秀（S≧85）□良好（85﹥S≧75）□合格（75﹥S≧60）□不合格（S<60） | | | 90.31 |

# 附件2北岸经济开发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知晓率及满意度调查问卷

为了进一步做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现展开北岸经济开发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知晓率及满意度调查。希望得到您的真诚配合，对您的合作我们深表谢意！

1、您知道政府免费为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吗？

（1）知道 （2）不知道

2、您从什么渠道得到政府免费为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可多选）

（1）报纸 （2）电视广播 （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宣传栏

（4）社区宣传栏或告示 （5）医务人员入户宣传

（6）宣传单或宣传册 （7）其他

3、您是否会经常利用国家提供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来进行体检和日常健康管理？

（1）经常 （2）偶尔 （3）没有

4、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为您提供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满足您的基本医疗需要吗？

（1）满足 （2）基本满足 （3）不能

5、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为您提供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您觉得方便吗？

（1）非常方便 （2）一般 （3）不方便

6、您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医护人员的医疗水平满意吗？

（1）满意 （2）基本满意 （3）不满意

7、您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医护人员的服务态度满意吗?

（1）满意 （2）基本满意 （3）不满意

8、总体而言，与三年前相比，您认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医护人员的医疗水平有提升吗？

（1）明显提升 （2）稍微提升 （3）没有提升

（4）变得稍差 （5）变得更差 （6）不清楚

9、您是否通过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平台减轻了居民健康体检、日常健康管理等费用负担？

（1）费用有比较明显的减轻 （2）费用有稍微减少 （3）没有变化

10、您是否因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介入使身体健康状况得到预防而间接减轻了医疗费用负担？

（1）费用有比较明显的减轻 （2）费用有稍微减少 （3）没有变化

11、通过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平台，您是否掌握了一定的健康意识？

（1）有很强的健康意识 （2）有了一定的健康意识 （3）没有变化

12、通过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平台，您的健康状况是否得到改善？

（1）改善明显 （2）改善一般 （3）没有改善